建设项目生态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公示本

项目名称：轨道门系统配件生产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南京峰润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6年11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南京峰润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目 录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20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29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51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70
六、结论 72
附表 73

南京峰润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table>
<tr><td>建设项目名称</td><td colspan="3">轨道门系统配件生产项目</td></tr>
<tr><td>项目代码</td><td colspan="3">2505-320116-04-01-600560</td></tr>
<tr><td>建设单位联系人</td><td>***</td><td>联系方式</td><td>**********</td></tr>
<tr><td>建设地点</td><td colspan="3">江苏省南京市六合区雄州街道潭子路 4 号</td></tr>
<tr><td>地理坐标</td><td colspan="3">（ 118° 53′ 5.114″，32° 15′ 43.812″ ）</td></tr>
<tr><td>国民经济行业类别</td><td>C3312 金属门窗制造</td><td>建设项目行业类别</td><td>三十、金属制品业 33 中的铸造及其他金属制品制造中的其他（仅分割、焊接、组装的除外）</td></tr>
<tr><td>建设性质</td><td>☑新建（迁建）
□改建
□扩建
□技术改造</td><td>建设项目申报情形</td><td>√首次申报项目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td></tr>
<tr><td>项目备案部门（选填）</td><td>南京市六合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td><td>项目备案文号（选填）</td><td>六发改备〔2025〕826 号</td></tr>
<tr><td>总投资（万元）</td><td>500</td><td>环保投资（万元）</td><td>50</td></tr>
<tr><td>环保投资占比（%）</td><td>10</td><td>施工工期</td><td>3 个月</td></tr>
<tr><td>是否开工建设</td><td>√否
□是：</td><td>用地面积（m^2）</td><td>1700</td></tr>
<tr><td>专项评价设置情况</td><td colspan="3">对照专项评价设置原则，本项目不设置专项评价，判别过程见表1-1。
表1-1专项评价设置分析
<table>
<tr><th>专项评价类别</th><th>设置原则</th><th>项目情况</th><th>是否设置</th></tr>
<tr><td>大气</td><td>排放废气含有毒有害污染物、二噁英、苯并[a]芘、氰化物、氯气且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有环境空气保护目标的建设项目</td><td>本项目废气不涉及有毒有害污染物、二噁英、苯并[a]芘、氰化物、氯气。</td><td>否</td></tr>
<tr><td>地表水</td><td>新增工业废水直排建设项目（槽罐车外送污水处理厂的除外）；新增废水直排的污水集中处理厂</td><td>项目无新增废水直排。</td><td>否</td></tr>
<tr><td>环境风险</td><td>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危险物质存储量超过临界量的建设项目</td><td>项目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危险物质存储量未超过临界量。</td><td>否</td></tr>
<tr><td>生态</td><td>取水口下游 500 米范围内有重要水生</td><td>本项目不涉及取水。</td><td>否</td></tr>
</table></td></tr>
</table>

南京峰润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生物的自然产卵场、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的新增河道取水的污染类建设项目		
	海洋	直接向海排放污染物的海洋工程建设项目	本项目不属于海洋工程建设项目	否
规划情况	规划名称：《南京江北新区（NJJBa090单元）控制性详细规划》 审批机关：南京市人民政府 审批文号：宁政复〔2020〕48号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规划环评名称：《南京六合数控机床产业园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0）环境影响报告书》 审批机关：南京市六合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号：六环规〔2023〕2号 审批日期：2023年7月17日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1、与《南京江北新区（NJJBa090 单元）控制性详细规划》相符性分析 规划名称：《南京江北新区（NJJBa090 单元）控制性详细规划》。 四至范围：规划区位于六合区雄州街道，处于龙袍新城与六合副城之间。规划范围东至五一河和现状用地边界，南至太平路，西至瓜北路、滁河，北至大雅路，规划用地面积约 170.45 公顷。 功能定位：以先进制造业为特色的产业集聚和创新基地，以山-水-老街为基底的历史文化风貌展现地段，集生产智造、产品研发、生活宜居、休闲旅游于一体的综合功能区。 规划形成“一轴、两带、两心、五片”的规划结构。其中： “一心”——城镇形象展示轴； “两带”——城市绿带、空间共享带； “两心”——历史老镇核心、公共服务核心； “五片”——智能制造产业片区、智慧生态产业片区、形象展示片区、老镇生活片区、品质生活片区。 整体空间上，注重山水格局和生态环境保护，促进产业发展和城市功能的相互融合。 相符性分析：对照《南京江北新区（NJJBa090 单元）控制性详细规划》土地利用规划图，本项目用地为工业用地，位于智能制造产业片区，符合用地规划要求。 2、与《南京六合数控机床产业园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0）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及审查意见相符性分析 南京六合数控机床产业园四至范围：东起五一河，西至中心河，北接大雅路，南邻五一河，规划总用地面积1.04平方公里。产业定位为：以数控机床为主导的特色制造中心，以高端装备制造业为特色的先进产业基地。本项目与《南京六合数控			

南京峰润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机床产业园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0）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审查意见中对拟入区建设项目环评的指导意见相符性分析见表1-2，本项目与园区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相符性分析见表1-3。

表 1-2　项目与规划环评审查意见相符性

序号	审查意见	本项目情况	是否相符
1	严格空间管控，优化区内空间布局。强化工业企业退出和产业升级过程中污染防治，加强对园区与居住区生活空间的防护，确保园区产业布局与生态环境保护、人居环境安全相协调。	本项目距离最近的保护目标 338 米	相符
2	严守环境质量底线，实施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根据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和区域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相关要求，制定园区污染物环境综合治理方案，强化企业特征污染物排放控制、高效治理设施建设以及精细化管理要求，采取有效措施减少污染物排放，确保区域生态环境质量达到预定目标。现有企业不断提高清洁生产水平。	本项目严格执行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本项目喷塑粉尘经旋风+滤芯除尘收集的废塑粉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固化废气经水喷淋+除湿器+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 DA002 排气筒排放。	相符
3	严格入区项目生态环境准入，推动高质量发展。在衔接区域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的前提下，落实《报告书》提出的生态环境准入要求，强化企业污染物排放控制，禁止与生态环境准入清单不符的项目入区。严格执行废水、废气排放控制要求，禁止引进生产工艺及设备落后、风险防范措施疏漏、抗风险能力差的项目。	本项目符合《报告书》生态环境准入要求，项目严格执行废气、废水排放标准控制要求，生产工艺及设备先进，采取的风险防范措施可行。	相符
4	完善环境基础设施，强化企业污染防治。加快推进污水管网及雨水管网建设，确保区内废水全部接管处理。加强废水预处理设施监管，确保废水满足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严禁建设高污染燃料设施，加强异味气体、挥发性有机物等污染治理，最大限度减少无组织排放。一般工业固废、危险废物应依法依规收集、处理处置。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管台商工业园污水处理厂，生产废水处理后回用不外排，不涉及高污染燃料，挥发性有机物采用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达标后有组织排放，各固体废物依法依规收集、处理、处置。	相符
5	组织制定生态环境保护规划，完善环境监测体系。统筹考虑区内污染防治、生态恢复与建设、环境风险防范、绿色能源利用、协同降碳、环境管理等事宜。	本项目建设后按照报告表要求进行环境监测，及时编制应急预案。	

南京峰泓检测仪器有限公司

	建立完善包括环境空气、地表水、地下水、土壤、底泥等环境要素的监控体系，指导企业按照相关要求和监测规范做好自行监测。强化区域环境风险防范体系，避免事故废水进入滁河等敏感水体，监督及指导企业落实各项风险防范措施，建立应急响应联动机制，加强应急演练，提升环境风险防控和应急响应能力，保障区域环境安全		
6	拟入区建设项目，应结合规划环评提出的指导意见做好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落实相关要求，加强与规划环评的联动，重点开展工程分析、污染物允许排放量测算和环保措施的可行性论证等内容，强化项目实施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分析。规划环评中规划协调性分析、环境现状、污染源调查等符合要求的资料可供建设项目环评共享，项目环评相应评价内容可结合实际情况予以简化。	本项目按照规划环评指导意见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落实相关要求，规划协调性分析、环境现状等相应简化。	

表1-3 园区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类别	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产业定位	以数控机床为主导的特色制造中心，以高端装备制造业为特色的先进产业基地。	本项目不属于禁止引入产业	相符
空间布局约束	1、 合理产业布局，在园区与周边居住区、企业之间设置防护绿地、生态绿地等隔离带。 2、 靠近居民区的工业用地禁止新建、扩建废气排放量大、无组织污染严重的项目。 3、 靠近居民区的工业用地优先布设研发类项目。	本项目距离最近的居民区338米	相符
产业准入	1、禁止引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负面清单）》、《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2年版）》、《江苏省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和禁止目录》（苏办发〔2018〕32号）中限制、淘汰和禁止类项目。 2、禁止引入不符合《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年版）》、《＜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年版）＞江苏省实施细则》（苏长江办发〔2022〕55号）要求的项目。	本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5年版）》、《江苏省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和禁止目录》（苏办发〔2018〕32号）中限制、淘汰和禁止类项目。符合《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年版）》、《＜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年版）＞江	相符

南京峰谷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3、禁止建设生产和使用不符合国家标准的高VOCs含量的溶剂型涂料、油墨、胶黏剂项目。 4、禁止新（扩）建含电镀、酸洗、磷化工序的项目，禁止新（扩）建排放含汞、砷、镉、铬、铅等重金属以及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的项目。 5、禁止引入属于《环境保护综合名录（2021年版）》中“高污染、高环境风险”产品名录的项目。 6、优先引入符合产业定位以及国家、省、市、区等重点发展的项目。	苏省实施细则》（苏长江办发〔2022〕55号）要求。本项目使用的塑粉属于低VOCs含量的涂料，不属于生产和使用高VOCs含量的溶剂型涂料、油墨、胶黏剂。不涉及排放含汞、砷、镉、铬、铅等重金属以及持久性有机污染物。不属于《环境保护综合名录（2021年版）》中“高污染、高环境风险”产品名录项目。	
	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	1、落实相应管控措施，保证园区环境质量底线。 2、新建排放SO_2、NO_2、颗粒物和VOCs的项目，按照相关文件要求进行总量平衡。 3、园区污染物控制总量不得突破下述总量控制要求： 大气污染物排放量：$SO_2$0.003吨/年，$NO_2$0.502吨/年，颗粒物7.063吨/年，VOCs3.491吨/年。 水污染物排放量（外排量）：废水量314903.75吨/年，COD4.78吨/年，氨氮0.57吨/年，总氮3.099吨/年，总磷0.098吨/年。	有组织废气：颗粒物0.279t/a、VOCs 0.0063t/a；无组织废气：颗粒物 1.774t/a、VOCs0.007t/a。在六合区范围内平衡。	相符
	环境风险防控	1、形成与南京市、六合区和雄州街道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相协调的应急机制；构建以南京雄州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为总指挥的组织架构；组建以南京雄州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为核心、园区企业协助的应急救援、处置团队；结合风险事故类型配备相应的应急物资；定期开展应急演练和应急技能培训；建立环境风险应急监测体系。 2、对于符合《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中要求的企业，要求其编制环境风险应急预案。 3、做好废水泄漏安全防范，合理设置应急事故池。根据污水产生、排放、存放特点，划分污染防治区，提出和落实不同区域的防渗方案。	企业应根据《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要求编制应急预案，合理设置应急事故池。划分污染防治区，提出和落实不同区域的防渗方案。	相符
	资源开发	1、水资源可开发或利用总量：55.7万m^3/a，不得突破该水资源需求量要求。 2、土地资源可利用面积 1.0476 平方公里，不得突破该规模。	本项目使用能源为电能，不使用地下水。	相符

南京临江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利用要求	3、能源利用主要为电和天然气等清洁能源；规划期末能源利用上线 0.35 吨标煤/万元。 4、严格控制利用地下水的高耗水产业准入，禁止新、扩建高耗水（地下水）产业。规划期末水资源利用上线 37m³/万元		

其他符合性分析

1、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本项目属于 C3312 金属门窗制造，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本项目不属于其中的限制类和淘汰类，对照《江苏省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和禁止目录》（苏办发【2018】32 号），本项目不属于其中的限制、淘汰和禁止类项目。对照《江苏省挥发性有机物清洁原料替代工作方案》苏大气办〔2021〕2 号，本项目使用的塑粉属于低挥发性有机物的涂料，符合文件要求。建设单位已取得南京市六合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备案证号：六发改备〔2025〕826 号，具体见附件。因此本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2、选址与用地规划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南京市六合区雄州街道潭子路4号，根据土地证，项目用地为工业用地，具备污染集中控制条件，符合用地性质要求。

本项目不属于《自然资源要素支撑产业高质量发展指导目录（2024 年本）》（自然资发〔2024〕273 号）中限制和禁止类项目，符合相关用地规划。

对照《南京市六合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项目位于城镇开发边界范围内，符合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要求，国土空间规划图见附图8。

综上，本项目符合南京市相关规划和环境管理要求。

3、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相符性分析

(1)生态保护红线相符性

根据《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北京等省(区、市)启用“三区三线”划定成果作为报批建设项目用地用海依据的函》(自然资办函〔2022〕2207 号)，南京市生态保护红线已调整，经对比，距离本项目最近的生态保护区为项目东南 1.2km 的江苏六合国家地质公园，本项目不占用生态保护红线。根据《江苏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南京市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评估优化成果的复函》(苏自然资函〔2026〕169 号)，南京市六合区生态空间管控区域已调整。经对比，距离本项目最近的生态空间管控区域为项目西南 800 米的滁河重要湿地（六合区），本项目不在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范围内。生态空间管控区域与生态保护红线示意图见附图 5。

南京峰河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2)环境质量底线相符性

根据《南京市2025年生态环境状况公报》，项目所在区域大气环境质量属于达标区，区域地表水、声环境质量较好。本项目废水、废气、固废均得到合理处置，噪声对周边影响较小，不会突破项目所在地环境质量标准。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环境质量底线标准。

(3)资源利用上线相符性分析

项目位于南京市六合区雄州街道潭子路4号，项目用水来自自来水管网，用电由市政电网所供给，用地为工业用地，符合当地土地规划要求，均不会达到资源利用上线。

(4)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对照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负面清单，本项目不属于禁止引入的项目类型，具体见下表。

表1-4 环境准入清单

序号	内容	本项目建设情况	相符性分析
1	《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5年版）》	经查《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5年版）》，本项目不在其禁止事项类中。	相符
2	《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江苏省实施细则（试行，2022年版）	对照《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江苏省实施细则（试行，2022年版），本项目不涉及国家确定的生态保护红线和河段利用与岸线开发，不占用基本农田，不属于化工类项目，不属于过剩产能行业的项目，不在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江苏省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和禁止目录》明确的限制类、淘汰类、禁止类项目的范围内。	相符

对照《〈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年版）》，本项目不属于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中的项目，具体见表1-5。

表1-5 与《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年版）》相符性分析

序号	要求细则	项目情况	相符性
1	禁止建设不符合全国和省级港口布局规划以及港口总体规划的码头项目，禁止建设不符合《长江干线过江通道布局规划》的过长江通道项目。	本项目属于轨道门系统配件生产，不属于码头项目，不属于长江通道项目。	相符
2	禁止在自然保护区核心区、缓冲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投资建设旅游和生产经营项目。禁止在风景名胜区核心	本项目位于南京市六合区雄州街道潭子路4号，不在自然保护区核	相符

南京隆润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景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投资建设与风景名胜资源保护无关的项目。	心区、缓冲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	
	3	禁止在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项目，以及网箱养殖、旅游等可能污染饮用水水体的投资建设项目。禁止在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排放污染物的投资建设项目。	本项目位于南京市六合区雄州街道潭子路4号，不在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不在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	相符
	4	禁止在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新建排污口，以及围湖造田、围海造地或围填海等投资建设项目。禁止在国家湿地公园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挖沙、采矿，以及任何不符合主体功能定位的投资建设项目。	本项目不在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不在国家湿地公园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不属于围湖造田、围海造地或围填海等投资建设项目；不属于挖沙、采矿等项目。	相符
	5	禁止在《长江岸线保护和开发利用总体规划》划定的岸线保护区内投资建设除保障防洪安全、河势稳定、供水安全以及保护生态环境、已建重要枢纽工程以外的项目，禁止在岸线保留区内投资建设除保障防洪安全、河势稳定、供水安全、航道稳定以及保护生态环境以外的项目。禁止在《全国重要江河湖泊水功能区划》划定的河段保护区、保留区内投资建设不利于水资源及自然生态保护的项目。	本项目所在地不属于《长江岸线保护和开发利用总体规划》划定的岸线保护区和保留区，也不属于《全国重要江河湖泊水功能区划》划定的河段及湖泊保护区、保留区。	相符
	6	禁止在生态保护红线和永久基本农田范围内投资建设除国家重大战略资源勘查项目、生态保护修复和环境治理项目、重大基础设施项目、军事国防项目以及农牧民基本生产生活等必要的民生项目以外的项目。	本项目废水接入市政管网，不直接排放，不属于在长江干支流及湖泊新设、改设或扩大排污口的情况。	相符
	7	禁止在长江干支流1公里范围内新建、扩建化工园区和化工项目。禁止在合规园区外新建、扩建钢铁、石化、化工、焦化、建材、有色等高污染项目。	本项目属于工业项目，不属于生产性捕捞项目。	相符
	8	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国家石化、现代煤化工等产业布局规划的项目。	本项目不属于化工项目，也不属于尾矿库、冶炼渣库和磷石膏库项目。	相符
	9	禁止新建、扩建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明令禁止的落后产能项目。	本项目位于南京市六合区雄州街道潭子路4号，不属于钢铁、石化、化工、焦化、建材、有色、	相符

南京峰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制浆造纸等高污染项目。	
10	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国家产能置换要求的严重过剩产能行业的项目。	本项目不属于石化、现代煤化工项目。	相符

对照《关于印发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年版）江苏省实施细则的通知》（苏长江办发〔2022〕55号），本报告与文件的相符性如下表所示。

表1-6 与《关于印发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年版）江苏省实施细则的通知》相符性分析

序号	要求细则	项目情况	相符性
1	禁止建设不符合国家港口布局规划和《江苏省沿江沿海港口布局规划（2015-2030年）》《江苏省内河港口布局规划（2017-2035年）》以及我省有关港口总体规划的码头项目，禁止建设未纳入《长江干线过江通道布局规划》的过长江干线通道项目。	本项目不属于港口、码头、过江干线通道项目。	相符
2	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保护区条例》，禁止在自然保护区核心区、缓冲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投资建设旅游和生产经营项目。严格执行《风景名胜区条例》和《江苏省风景名胜区管理条例》，禁止在国家级和省级风景名胜区核心景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投资建设与风景名胜资源保护无关的项目。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由省林业局会同有关方面界定并落实管控责任。	本项目选址不涉及风景名胜区及自然保护区。	相符
3	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江苏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加强饮用水源地保护的决定》《江苏省水污染防治条例》，禁止在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项目，以及网箱养殖、畜禽养殖、旅游等可能污染饮用水水体的投资建设项目；禁止在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排放污染物的投资建设项目；禁止在饮用水水源准保护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新建、扩建对水体污染严重的投资建设项目，改建项目应当消减排污量。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二级保护区、准保护区由省生态环境厅会同水利等有关方面界定并落实管控责任。	本项目选址不涉及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相符
4	严格执行《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管理暂行办法》，禁止在国家级和省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新建围湖造田、围海造地或围填海等投资建设项目。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湿地保护法》《江苏省湿	本项目不涉及国家级和省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国家湿地公园的岸线和	相符

南京峰泓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地保护条例》，禁止在国家湿地公园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挖沙、采矿，以及任何不符合主体功能定位的投资建设项目。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国家湿地公园分别由省农业农村厅、省林业局会同有关方面界定并落实管控责任。	河段范围。	
	5	禁止违法利用、占用长江流域河湖岸线。禁止在《长江岸线保护和开发利用总体规划》划定的岸线保护区和保留区内投资建设除事关公共安全及公众利益的防洪护岸、河道治理、供水、生态环境保护、航道整治、国家重要基础设施以外的项目。长江干支流基础设施项目应按照《长江岸线保护和开发利用总体规划》和生态环境保护、岸线保护等要求，按规定开展项目前期论证并办理相关手续。禁止在《全国重要江河湖泊水功能区划》划定的河段及湖泊保护区、保留区内投资建设不利于水资源及自然生态保护的项目。	本项目不属于《长江岸线保护和开发利用总体规划》划定的岸线保护区和保留区、《全国重要江河湖泊水功能区划》划定的河段及湖泊保护区、保留区。	相符
	6	禁止未经许可在长江干支流及湖泊新设、改设或扩大排污口。	本项目不新设、改设或扩大排污口。	相符
	7	禁止长江干流、长江口、34 个列入《率先全面禁捕的长江流域水生生物保护区名录》的水生生物保护区以及省规定的其他禁渔水域开展生产性捕捞。	本项目不涉及生产性捕捞。	相符
	8	禁止在距离长江干支流岸线一公里范围内新建、扩建化工园区和化工项目。长江干支流一公里按照长江干支流岸线边界（即水利部门河道管理范围边界）向陆域纵深一公里执行。	本项目不属于化工项目。	相符
	9	禁止在长江干流岸线三公里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尾矿库、冶炼渣库和磷石膏库，以提升安全、生态环境保护水平为目的的改建除外。	本项目不涉及尾矿库、冶炼渣库和磷石膏库。	相符
	10	禁止在太湖流域一、二、三级保护区内开展《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禁止的投资建设活动。	本项目不属于《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禁止的投资建设活动。	相符
	11	禁止在沿江地区新建、扩建未纳入国家和省布局规划的燃煤发电项目。	本项目不属于燃煤发电项目。	相符
	12	禁止在合规园区外新建、扩建钢铁、石化、化工、焦化、建材、有色、制浆造纸等高污染项目。合规园区名录按照《〈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 年版）〉江苏省实施细则合规园区名录》执行。	本项目不属于钢铁、石化、化工、焦化、建材、有色、制浆造纸等高污染项目。	相符
	13	禁止在取消化工定位的园区（集中区）内新建化工项目。	本项目不属于化工项目。	相符
	14	禁止在化工企业周边建设不符合安全距离规	本项目周边无化工	相符

南京峰汇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定的劳动密集型的非化工项目和其他人员密集的公共设施项目。	企业。	
15	禁止新建、扩建符合国家和省产业政策的尿素、磷铵、电石、烧碱、聚氯乙烯、纯碱等行业新增产能项目。	本项目不属于尿素、磷铵、电石、烧碱、聚氯乙烯、纯碱等行业新增产能项目。	相符
16	禁止新建、改建、扩建高毒、高残留以及对环境影响大的农药原料药（化学合成类）项目，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国家和省产业政策的农药、医药和染料中间体化工项目。	本项目不属于农药原药（化学合成类）项目、农药、医药和染料中间体化工项目。	相符
17	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国家石化、现代煤化工等产业布局规划的项目，禁止新建独立焦化项目。	本项目不属于独立焦化项目。	相符
18	禁止新建、扩建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江苏省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和禁止目录》明确的限制类、淘汰类、禁止类项目，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明令禁止的落后产能项目，以及明令淘汰的安全生产落后工艺及装备项目。	本项目不属于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和《江苏省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和禁止目录》明确的限制类、淘汰类、禁止类项目，也不属于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明令禁止的落后产能项目，以及明令淘汰的安全生产落后工艺及装备项目。	相符
19	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国家产能置换要求的严重过剩产能行业的项目。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要求的高耗能高排放项目。	本项目不属于严重过剩产能行业的项目、不属于高耗能高排放项目。	相符
20	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文件有更加严格规定的从其规定。	本项目符合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文件。	相符

因此，本项目不属于环境准入负面清单中的项目。

(5)与《江苏省 2023 年度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成果》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南京市六合区雄州街道潭子路 4 号，属于长江流域，与《江苏省 2023 年度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成果》相符性如下。

表 1-7 与《江苏省 2023 年度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成果》相符性分析

类别	相关管控要求	相符性分析	符合情况
空间布局约束	1．始终把长江生态修复放在首位，坚持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引导长江流域产业转型升级和布局优化调	本项目不在国家确定的生态保护红线和永久基本农田范围内；	相符

南京峰准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整，实现科学发展、有序发展、高质量发展。 2．加强生态空间保护，禁止在国家确定的生态保护红线和永久基本农田范围内，投资建设除国家重大战略资源勘查项目、生态保护修复和地质灾害治理项目、重大基础设施项目、军事国防项目以及农民基本生产生活等必要的民生项目以外的项目。 3．禁止在沿江地区新建或扩建化学工业园区，禁止新建或扩建以大宗进口油气资源为原料的石油加工、石油化工、基础有机无机化工、煤化工项目；禁止在长江干流和主要支流岸线1公里范围内新建危化品码头。 4．强化港口布局优化，禁止建设不符合国家港口布局规划和《江苏省沿江沿海港口布局规划（2015～2030年）》《江苏省内河港口布局规划（2017～2035年）》的码头项目，禁止建设未纳入《长江干线过江通道布局规划》的过江干线通道项目。 5.禁止新建独立焦化项目。	项目不属于石油加工、石油化工、基础有机无机化工、煤化工、码头、过江干线通道、独立焦化项目。	
污染物排放管控	1.根据《江苏省长江水污染防治条例》实施污染物总量控制制度。 2．全面加强和规范长江入河排污口管理，有效管控入河污染物排放，形成权责清晰、监控到位、管理规范的长江入河排污口监管体系，加快改善长江水环境质量。	1、项目将严格执行污染物总量控制制度；2、项目不涉及长江入河排污口。	相符
环境风险防控	1.防范沿江环境风险。深化沿江石化、化工、医药、纺织、印染、化纤、危化品和石油类仓储、涉重金属和危险废物处置等重点企业环境风险防控。2．加强饮用水水源保护。优化水源保护区划定，推动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	1、项目不属于石化、化工、医药、纺织、印染、化纤、危化品和石油类仓储、涉重金属和危险废物处置等重点企业； 2、本项目不涉及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相符
资源利用效率要求	禁止在长江干支流岸线管控范围内新建、扩建化工园区和化工项目。禁止在长江干流岸线和重要支流岸线管控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尾矿库，但是以提升安全、生态环境保护水平为目的的改建除外。	项目不涉及长江干支流岸线。	相符

(6)与《南京市2024年度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成果》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南京六合数控机床产业园，属于南京市环境管控单元中的重点管控单元，本项目与《南京市2024年度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成果》相符性分析

南京峰润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如下表所示：

表 1-8 本项目与《南京市 2024 年度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成果》相符性分析

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管控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空间布局约束	（1）执行规划和规划环评及其审查意见相关要求。（2）产业定位：以数控机床为主导的特色制造中心，以高端装备制造业为特色的先进产业基地。（3）禁止引入：新（扩）建含电镀、酸洗、磷化工序的项目，新（扩）建排放含汞、砷、镉、铬、铅等重金属以及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的项目。（4）靠近居民区的工业用地禁止新建、扩建废气排放量大、无组织污染严重的项目。	本项目符合规划和规划环评及审查意见要求，项目为轨道门系统配件生产项目，符合产业定位。	相符
污染物排放管控	严格实施污染物总量控制制度，采取有效措施减少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确保区域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项目实施后将严格落实污染物总量控制制度。本项目喷塑粉尘经旋风除尘+滤芯除尘收集的废塑粉处理后由15米高排气筒DA001排放；固化废气经水喷淋+除湿器+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15m高DA002排气筒排放。各项废气经处理后可达标排放。生产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回用。一般固废和危险废物均得到有效处置不外排。	相符
环境风险防控	（1）完善突发环境事件风险防控措施，排查治理环境安全隐患，加强环境应急能力保障建设。（2）生产、使用、储存危险化学品或其他存在环境风险的企事业单位，制定风险防范措施，编制完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3）加强环境影响跟踪监测，建立健全各环境要素监控体系，完善并落实园区日常环境监测与污染源监控计划。	本项目实施后，建设单位根据本项目内容完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本项目实施后，建设单位落实企业污染源跟踪监测计划。	相符
资源利用效率要求	（1）执行国家和省能耗及水耗限额标准。（2）强化企业清洁生产改造，推进节水型企业、节水型园区建设，提高资源能源利用效率。（3）能源	本项目将严格按照国家和省能耗及水耗限额标准执行。本项目实施后，企业将不断强化清洁生产改造，提高资源能源利用效	相符

南京峰润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利用以电和天然气等清洁能源为主。	率。企业能源使用电能。企业喷粉采用静电喷涂，喷粉废气采取旋风+滤芯除尘收集的废塑粉，除尘效率≥99%，固化温度180℃，使用清洁能源，塑粉回用率91%、单位面积综合能耗0.16kgce/m^2，单位面积粉尘量1.21g/m^2，满足《涂装行业清洁生产评价指标体系》（2016年第21号）表5喷粉评价指标项目、权重及基准值。	

7、与《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方案》（环大气〔2019〕53号）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与《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方案》（环大气〔2019〕53号）有关要求进行相符性分析，具体见表1-9。

表1-9与《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方案》相符性分析

序号	控制指南要求	本项目
1	大力推进源头替代。通过使用水性、粉末、高固体分、无溶剂、辐射固化等低VOCs含量的涂料，水性、辐射固化、植物基等低VOCs含量的油墨，水基、热熔、无溶剂、辐射固化、改性、生物降解等低VOCs含量的胶黏剂，以及低VOCs含量、低反应活性的脱脂剂等，替代溶剂型涂料、油墨、胶黏剂、脱脂剂等，从源头减少VOCs产生。工业涂装、包装印刷等行业要加大源头替代力度；化工行业要推广使用低（无）VOCs含量、低反应活性的原辅材料，加快对芳香烃、含卤素有机化合物的绿色替代。企业应大力推广使用低VOCs含量木器涂料、车辆涂料、机械设备涂料、集装箱涂料以及建筑物和构筑物防护涂料等，在技术成熟的行业，推广使用低VOCs含量油墨和胶黏剂，重点区域到2020年年底前基本完成源头替代。鼓励加快低VOCs含量涂料、油墨、胶黏剂等研发和生产。	本项目原料为静电喷涂用热固性粉末涂料，属于粉末低VOCs含量涂料，符合源头替代要求。
2	提高废气收集率。遵循“应收尽收、分质收集”的原则，科学设计废气收集系统，将无组织排放转变为有组织排放进行控制。采用全密闭集气罩或密闭空间的，除行业有特殊要求外，应保持微负压状态，并根据相关规范合理设置通风量。采用局部集气罩的，距集气罩开口面最远处的VOCs无组织排放位置，控制风速应不低于0.3米/秒，有行业要求的按相关规定执行。	项目非甲烷总烃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水喷淋+除湿器+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收集效率按90%计，处理效率按90%计）后经15m高的排气筒排放。

由以上分析可知，本项目符合《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方案》（环大气

南京峰泰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2019〕53号）相关要求。

8、与《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涂料产品技术要求》（GB/T 38597-2020）、《涂料中有害物质限量 第2部分：工业涂料》（GB 30981.2-2025）相符性分析

对照《涂料中有害物质限量 第 2 部分：工业涂料》（GB 30981.2-2025），根据项目使用粉末涂料检测报告，粉末涂料中其他有毒有害物质均未检出，符合表 6 其他有害物质含量的限量值要求。根据《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涂料产品技术要求》（GB/T38597-2020）粉末涂料属于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涂料产品。本项目使用粉末涂料符合上述文件的要求。

9、与《江苏省挥发性有机物污染防治管理办法》（江苏省人民政府令第192号）相符性分析

根据《江苏省挥发性有机物污染防治管理办法》（江苏省人民政府令第192号）的要求，生产、使用含挥发性有机物的原辅材料和产品，应当按照国家规定，在密闭空间、设备中进行并安装、使用污染防治设施，或者采取有效措施减少废气排放。

本项目挥发性有机物废气主要产生源为固化过程，产生的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水喷淋+除湿器+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收集效率按90%计，处理效率按90%计）后经15m高的排气筒排放。含有挥发性有机物的原料均密闭储存在原料库内。故本项目符合《江苏省挥发性有机物污染防治管理办法》（江苏省人民政府令第192号）。

10.与《省生态环境厅关于深入开展涉VOCs治理重点工作核查的通知》（苏环办〔2022〕218号）的相符性分析

表 1-10 与苏环办〔2022〕218 号相符性分析

内容	本项目情况	符合情况
活性炭吸附处理装置应先于产生废气的生产工艺设备开启、晚于生产工艺设备停机，鼓励有条件的实现与生产装置的连锁控制。所有活性炭吸附装置应设置铭牌并张贴在装置醒目位置（排污口设置规范），包含环保产品的名称、型号、风量、活性炭名称、装填量、装填方式、活性炭碘值、比表面积等内容。企业应做好活性炭吸附日常运行维护台账记录，主要包括运行启停时间、设备运行参数、耗材消耗（采购量、使用量、装填量、更换量和更换时间、处置记录等）及能源消耗（电耗）等，台账记录保存期限不得少于 5 年。	1、企业将遵循先开启废气处理装置，后进行喷粉等作业的原则。 2、企业将在废气处理装置醒目处张贴铭牌。 3、企业将做废气处理设施运行台账，且保存期限不低于 5 年。	符合
各地要组织企业登录江苏省污染源“一企一档”管理系统（企业“环保脸谱”），录入活性炭吸附设施相关信息、定期上传设施运行维护记录，签收活性炭状态预警及超期信息。督	企业将登录江苏污染源“一企一档”管理系统录入废气处理设施相关信息，定期上传设施运行维	符合

南京绿润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促企业定期、规范更换优质活性炭。	护记录。签收活性炭状态预警及超期信息。定期、规范更换优质活性炭。	
各地在对活性炭吸附装置开展入户核查的同时，同步对辖区涉 VOCs 企业末端治理设施开展入户摸底排查。对未配套建设废气处理设施的企业依法责令停产，限期整改；除恶臭异味治理外，新建企业一律不得采用单一低温等离子、光催化、光氧化、水喷淋等低效末端治理技术，对于已建企业应采用组合式或其他高效治理工艺进行改造，各地根据实际情况确定各企业改造时间，最长不超过 3 个月。	本项目固化产生的非甲烷总烃经水喷淋+除湿器+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不属于单一低效末端治理技术。	符合

11.与《关于进一步加强涉 VOCs 建设项目环评文件审批有关要求的通知》宁环办〔2021〕28 号相符性分析

表 1-11 与宁环办〔2021〕28 号相符性分析

序号	内容	本项目情况	符合情况
1	环评文件应对主要原辅材料的理化性质、特性等进行详细分析，明确涉 VOCs 的主要原辅材料的类型、组分、含量等。使用涂料、油墨、胶黏剂、清洗剂等材料的，VOCs 含量应满足国家及省 VOCs 含量限值要求（附表），优先使用水性、粉末、高固体分、无溶剂、辐射固化等低 VOCs 含量、低反应活性材料，源头控制 VOCs 产生。禁止审批生产和使用高 VOCs 含量的涂料、油墨、胶黏剂、清洗剂等建设项目。	本项目已对原料的理化性质等进行分析，并已明确涉 VOCs 原料中 VOCs 含量。本项目使用的塑粉属于低 VOCs 含量的涂料。	符合
2	生产流程中涉及 VOCs 的生产环节和服务活动，在符合安全要求前提下，应按要求在密闭空间或者设备中进行。无法密闭的，应采取措施有效减少废气排放，并科学设计废气收集系统。采用全密闭集气罩或密闭空间的，除行业有特殊要求外，应保持微负压状态，并根据规范合理设置通风量。采用局部集气罩的，距集气罩开口面最远处的 VOCs 无组织排放位置，控制风速应不低于 0.3 米/秒。VOCs 废气应遵循“应收尽收、分质收集”原则，收集效率应原则上不低于 90%，由于技术可行性等因素确实达不到的，应在环评文件中充分论述并确定收集效率要求。	本项目 VOCs 主要来自固化工序，产生 VOCs 环节在密闭固化室内进行，生产过程中产生的 VOCs 采用集气罩收集，距集气罩开口面最远处的 VOCs 无组织排放位置，控制风速不低于 0.3 米/秒。集气罩收集效率不低于 90%，可对 VOCs 进行有效收集。	符合
3	项目应按照规范和标准建设适宜、合理、高效的 VOCs 治理设施。单个排口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初始排放速率大于 1kg/h 的，处理效率原则上应不低于 90%，由于技术可行性等因素确实达不到的，应在环评文件中充分论述并确定处理效率要求。非水溶性的 VOCs 废气禁止采用单一的水或水溶液喷淋吸收处理。喷漆废气应设置高效漆雾处理装置。除恶臭异味治理外，不得采用低温等离子、光催化、光氧化、生物法等低效	本项目固化产生的非甲烷总烃经水喷淋+除湿器+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达标排放，处理效率可达 90%以上。本项目不涉及恶臭异味治理；要求 VOCs 治理设施不得设置废气旁路；更换下来的活性炭作为危废处理，	符合

南京临沂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处理技术。环评文件中应明确，VOCs 治理设施不设置废气旁路，确因安全生产需要设置的，采取铅封、在线监控等措施进行有效监管，并纳入市生态环境局 VOCs 治理设施旁路清单。采用活性炭吸附等吸附技术的项目，环评文件应明确要求制定吸附剂定期更换管理制度，明确安装量（以千克计）以及更换周期，并做好台账记录。吸附后产生的危险废物，应按要求密闭存放，并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密闭存放，做好台账，并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4	涉 VOCs 排放的建设项目，环评文件中应明确要求规范建立管理台账，记录主要产品产量等基本生产信息；含 VOCs 原辅材料名称及 VOCs 含量（使用说明书、物质安全说明书 MSDS 等），采购量、使用量、库存量及废弃量，回收方式及回收量等；VOCs 治理设施的设计方案、合同、操作手册、运维记录及其二次污染物的处置记录，生产和治污设施运行的关键参数，废气处理相关耗材（吸收剂、吸附剂、催化剂、蓄热体等）购买处置记录；VOCs 废气监测报告或在线监测数据记录等，台账保存期限不少于三年。	本项目建成后对涉及的相关原辅材料名称进行用量记录，并做好台账管理，内容包括废气处理设施运行参数及排放情况，定期对废气排气筒安排监测，台账保存记录不少于三年。	符合

12、与《关于加强重点行业涉新污染物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意见》（环环评〔2025〕28号）相符性分析

意见主要内容：

一、突出管理重点

重点关注重点管控新污染物清单、有毒有害污染物名录、优先控制化学品名录以及《关于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的斯德哥尔摩公约》（简称《斯德哥尔摩公约》）附件中已发布的环境质量标准、污染物排放标准、环境监测方法标准或其他具有污染治理技术的污染物。重点关注石化、涂料、纺织印染、橡胶、农药、医药等重点行业建设项目，在建设项目环评工作中做好上述新污染物识别，涉及上述新污染物的，执行本意见要求；不涉及新污染物的，无需开展相关工作。

相符性分析：对照重点管控新污染物清单、有毒有害污染物名录、优先控制化学品名录以及《关于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的斯德哥尔摩公约》附件中已发布环境质量标准、污染物排放标准、环境监测方法标准或其他具有污染治理技术的污染物。根据塑粉成分检测报告，塑粉中无双酚 A 残留，塑粉中未检出上述附件中的污染物，无需开展相关工作。

13、与《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加强重点管控新污染物及优先控制化学品环境管理工作的通知》（苏环办〔2023〕314号）相符性分析

南京峰润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表 1-12 与苏环办〔2023〕314 号相符性分析

序号	相关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1	落实《重点管控新污染物清单》环境风险管控措施。按照《重点管控新污染物清单（2023 年版）》要求，对列入清单的重点管控新污染物，采取相应的禁止、限制、限排、环境监测、隐患排查、环境风险评估等环境风险管控措施。涉重点管控新污染物的企业依照《环境监管重点单位名录管理办法》纳入环境监管重点单位。针对重点管控新污染物清单中环境风险管控措施的落实情况，会同有关部门每年至少组织开展一次联合执法或联合检查，依法严厉打击已淘汰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等管控物质的非法生产和加工使用行为。	对照《重点管控新污染物清单（2023 年版）》，对项目涉及化学物质进行筛选，项目原料、产品、污染物均不涉及重点管控新污染物。	相符
2	落实《优先控制化学品名录》环境风险管控措施。对列入《优先控制化学品名录》的化学品，针对其产生环境与健康风险的主要环节，依据相关政策法规，结合经济技术可行性，采取纳入排污许可制度管理、实行限制措施（限制使用、鼓励替代）、实施清洁生产审核及信息公开等一种或几种风险管控措施，最大限度降低化学品的生产、使用对人类健康和环境的重大影响。针对《优先控制化学品名录（第一批）》《优先控制化学品名录（第二批）》中化学品环境风险管控措施的落实情况，会同有关部门每年至少组织开展一次跨部门联合检查。	项目不涉及列入《优先控制化学品名录》的化学品。	相符
3	落实《有毒有害水污染物名录》《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名录》要求。建立排放《有毒有害水污染物名录》所列有毒有害水污染物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清单。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涉及排放名录中所列有毒有害水污染物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要对排污口和周边环境进行监测，评估环境风险，排查环境安全隐患，并公开有毒有害水污染物信息，采取有效措施防范环境风险。依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涉及排放名录中所列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的企业事业单位，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建设环境风险预警体系，对排放口和周边环境进行定期监测，评估环境风险，排查环境安全隐患，并采取有效措施防范环境风险。每年组织开展企业环境监测情况及企业有毒有害水、大气污染	项目不涉及《有毒有害水污染物名录》《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名录》中污染物。	相符

南京峰测检测设备有限公司

	物信息公开情况检查。		
4	加强新化学物质环境管理。依据《新化学物质环境管理登记办法》，监督相关企业事业单位落实相关要求，组织企业开展生产、进口和加工使用新化学物质自查。按照“双随机、一公开”原则，将新化学物质环境管理事项纳入环境执法年度工作计划，每年组织新化学物质环境管理登记执法检查活动并形成报告。	项目不涉及新化学物质的使用。	相符
5	加强相关企业清洁生产。组织行政区域内生产、使用或排放《重点管控新污染物清单》《优先控制化学品名录》所列化学物质的企业按要求实施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全面推进清洁生产改造，并采取便于公众知晓的方式公布相关信息。督促企业落实废药品、废农药以及抗生素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母液、废反应基和废培养基等废物的收集利用处置要求。	企业不涉及《重点管控新污染物清单》《优先控制化学品名录》所列化学物质。	相符

14、与《关于做好生态环境和应急管理部门联动工作的意见》（苏环办〔2020〕101号）、《关于进一步加强环保设备设施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安委办明电〔2022〕17号）相符性分析

根据《关于做好生态环境和应急管理部门联动工作的意见》（苏环办〔2020〕101 号）、《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生态环境部、应急管理部关于进一步加强环保设备设施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安委办明电〔2022〕17 号。企业要对脱硫脱硝、煤改气、挥发性有机物回收、污水处理、粉尘治理、RTO 焚烧炉等六类环境治理设施开展安全风险辨识管控。

经排查，本项目涉及的环境治理设施为污水处理和挥发性有机物回收。企业应对污水处理设施和挥发性有机物回收设施进行全面的安全评估，邀请专业的安全评价机构或专家团队，依据相关标准和规范，对潜在的安全风险进行识别、分析和评价。根据安全评估结果，制定针对性的整改措施，明确整改责任人和整改期限，确保安全隐患得到及时消除。将安全评估报告及时报送应急管理部门和生态环境部门，便于监管部门掌握企业安全状况。

南京维润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1、项目由来

南京峰润精密仪器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3 年 1 月，注册地位于南京市六合区雄州街道潭子路 4 号，法定代表人为李胜泉。企业 2023 年成立后仅从事轨道门系统配件销售活动，未建设生产线生产。因市场发展原因，企业拟投资 500 万元租用南京捷顺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标准厂房建设轨道门系统配件生产项目，建成后年产 100 万件轨道门系统配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法典》、《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 年 7 月 16 日修订）中有关规定，本项目需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本项目属于三十、金属制品业 33 中的铸造及其他金属制品制造中的其他（仅分割、焊接、组装的除外），应当编制报告表。故南京峰润精密仪器有限公司委托我司就本次项目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供环保部门审批。

2、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轨道门系统配件生产项目；

项目性质：新建；

建设地点：南京市六合区雄州街道潭子路 4 号

建设单位：南京峰润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投资总额：项目投资 500 万元，环保投资 50 万元，占总投资的 10%

劳动定员：本项目员工 20 人。

工作制度：年工作 300 天，单班 8 小时制，年运行 2400 小时。

3、主体工程及产品方案

本项目产品方案详见表 2-1。

表 2-1 本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

产品名称	样式	规格	设计产能	年运行时数
轨道门系统配件		0.24×0.8m 喷涂面积约占总面积的 60%，采用双面喷粉，单件喷涂面积为 0.23m^2，总喷涂面积为 23 万 m^2	100 万件/年	年运行时间为 2400 小时

4、原辅材料

本项目所需原辅材料见表 2-2，原辅材料理化性质见表 2-3。

南京峰润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表 2-2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表

序号	原料名称	组分、规格	数量（t/a）	最大贮存量	包装规格
1	轨道门系统配件	铝件、铁件	300	5	500kg 托盘
2	硅烷处理剂	氧化锆 20%、柠檬酸 5%、水性硅烷 30%、水 30%、硅烷类活性剂 15%	6	0.5	25kg 桶装
3	脱脂剂	硅酸钠 30%、碳酸钠 18%、表面活性剂 35%、水 17%	6	0.5	25kg 桶装
4	粉末涂料	主要组分为环氧树脂、聚酯树脂、安息香、PE 蜡、超细钡粉、颜料	59.14（其中 48.76 外购，10.38 回用）	2	50kg 袋装

表 2-3 项目原辅材料理化性质一览表

名称	理化性质	燃烧爆炸性	毒性
环氧树脂	环氧树脂是指分子中含有两个以上环氧基团的一类聚合物的总称。它是环氧氯丙烷与双酚 A 或多元醇的缩聚产物。由于环氧基的化学活性，可用多种含有活泼氢的化合物使其开环，固化交联生成网状结构，是一种热固性树脂。	可燃	无毒
聚酯树脂	聚酯树脂由二元醇或二元酸或多元醇和多元酸缩聚而成的高分子化合物的总称。固化后的硬度大、透明性好、光亮度高、可室温加压快速固化、耐热性较好，电性能优良。	/	/
安息香	白色或淡黄色棱柱体结晶。熔点 133℃，沸点 344℃（102.4kPa），194℃（1.6kPa），相对密度 1.310（20/4℃）。不溶于冷水，微溶于热水和乙醚，溶于乙醇	/	/
PE 蜡	聚乙烯蜡，具有优良的耐寒性、耐热性、耐化学性和耐磨性，可作为润滑剂	可燃	无毒
脱脂剂	浅色液体，易溶于水，用于工业用途上的脱脂处理	不燃	LD_{50}:1700mg/kg（大鼠经口）
硅烷处理剂	淡蓝色液体、无味，可溶于水，比重 1.03g/cm^3，无毒，具有轻微刺激性	不燃	无毒

5、生产设备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见表 2-4。

表 2-4 本项目生产设备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台/套）	备注
1	自动喷塑流水线	15m×4m×3m	2	/
2	固化炉	非标	1	电加热

南京淮海检验仪器有限公司

3	脱脂槽	3.5m×1.8m×2m，槽体材质不锈钢，有效容积 10.08m³，每年更换一次槽液	2	槽体采用型钢支架支腿架空安装，槽底抬高离地 500mm
4	水洗槽	3.5m×1.8m×2m，槽体材质不锈钢，有效容积 10.08m³	4	
5	硅烷槽	3.5m×1.8m×2m，槽体材质不锈钢，有效容积 10.08m³，每年更换一次槽液	1	
6	晾干槽	3.5m×1.8m×2m，槽体材质不锈钢，有效容积 10.08m³	1	

6、公辅工程

给排水

给水：本项目年需新鲜水量 1101.44 吨，水源接自厂区的市政给水管网。

排水：项目排水系统实施雨污分流，设置雨水排放口一个，本项目生产废水经厂区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回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管台商工业园污水处理厂处理，尾水排入滁河。

水平衡：

①生产用水

本项目喷粉前会进行预处理，涉水工艺包含一次脱脂、二次脱脂、硅烷化、水洗 1、水洗 2、水洗 3 和水洗 4。一次脱脂槽、二次脱脂槽、硅烷槽容积 12.6m³，槽液容量为 80%。脱脂、硅烷槽定期添加药剂补充损耗水量不进行排水，每日水分损耗为槽有效容积的 1%，则每天损耗需补充用水 0.1t，则脱脂槽需补充水量 60t/a，硅烷槽需补充水量 30t/a。每年更换一次槽液，则废脱脂液产生量 20.16t/a，硅烷废液产生量 10.08t/a。水洗槽 12.6m³/个，槽液容量为 80%。水洗槽采用逆流水洗，后道水洗采用新鲜水，逆流进入前道水洗槽，由前道水洗槽溢流排放。本项目设置两道二级水洗，逆流水洗槽水量按照槽容积 2%/h 计算，则用水量 0.2t/h，两道水洗用水量 960t/a，废水产生系数 0.8，产生量 768t/a，水洗废水经厂内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回用于清洗。

②喷淋用水

项目采取水喷淋塔进行降温处理，水喷淋塔用水循环使用，定期更换。水喷淋塔的循环水量设计值为 48m³/d；喷淋塔运行中，水分会随废气夹带、风吹流失，根据《工业循环水冷却设计规范》(GB/T50102-2014)中表 3.1.21，风吹损失水率取 0.05%，则每天损失的量为 0.024m³，每月补充一次新鲜水 0.6m³，每年补充新鲜水量为 7.2m³/a；水喷淋废液定期更换，每半年更换一次，更换水喷淋废液量 1t/次，每年更换量为 2t/年。综上，水喷淋新鲜用水量 9.2t/a，更换水喷淋废液量 2t/a，作为危废处置。

③生活用水

南京峰润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本项目定员 20 人，参考《江苏省农业、工业、服务业和生活用水定额(2025 年修订)》），职工生活用水以 130L/（人·d）计，年工作 300d，生活用水量为 780t/a，生活污水排污系数以 0.8 计，则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624t/a。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管台商工业园污水处理厂，尾水排入滁河。

本项目水量平衡图见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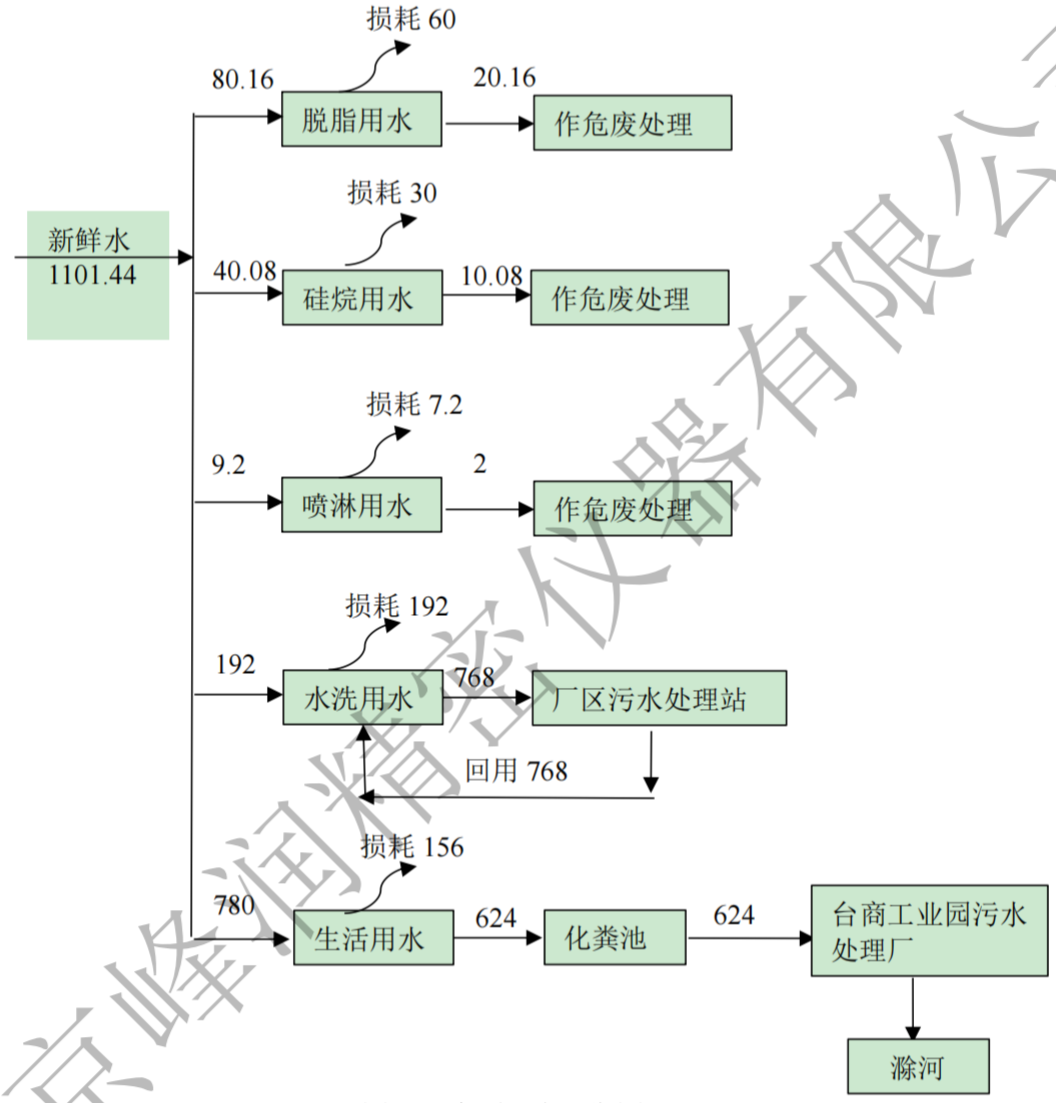


图 2-1 本项目水平衡图（t/a）

(2)供电

本项目年用电量 30 万度，由城市区域供电系统提供。

建设项目公用及辅助工程见表 2-5。

南京峰润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表 2-5 项目工程组成一览表

工程名称	建设名称	设计能力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1700m²，建设喷粉、固化生产线，自动喷粉线、烘房、脱脂硅烷线	依托租赁方
贮运工程	原料仓库	200m²	位于生产车间
	成品仓库	200m²	位于生产车间
公用工程	给水	1101.44t/a	由城市供水管网供给
	排水	624t/a	接管台商工业园污水处理厂
	供电	30 万度/年	由城市区域供电系统提供
环保工程	一般固废库	30m²	新建
	危废暂存间	15m²	
	生活污水处理	化粪池 10m³	依托租赁方化粪池
	生产废水处理	废水处理站 5t/d（破乳+混凝沉淀+气浮+絮凝沉淀+多介质过滤）	回用水洗工序
	废气处理	喷塑粉尘负压收集后经旋风除尘+滤芯除尘收集的废塑粉处理后由 15 米高排气筒 DA001 排气筒排放 固化废气集气罩收集后经水喷淋+除湿器+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由 15m 高 DA002 排气筒排放	达标排放
环境应急	事故应急池	92m³	新建

7、周边环境概况

本项目位于南京市六合区雄州街道潭子路 4 号，本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1。项目东侧为空地，南侧为南京大金全塑料科技有限公司，西侧为南京新秀机械有限公司，北侧为南京数控机床。本项目周围环境现状图见附图 2。

8、厂区平面布置

生产车间内分为东西两部分，中间由安全通道隔开，车间内由西向东布置成品库、烘房、脱脂硅烷处理线，东侧布置自动喷塑线。厂内各生产环节连接紧凑，物料输送距离短，便于节能降耗，提高生产效率，车间平面布置合理。本项目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3。

南京峰润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1、工艺流程

本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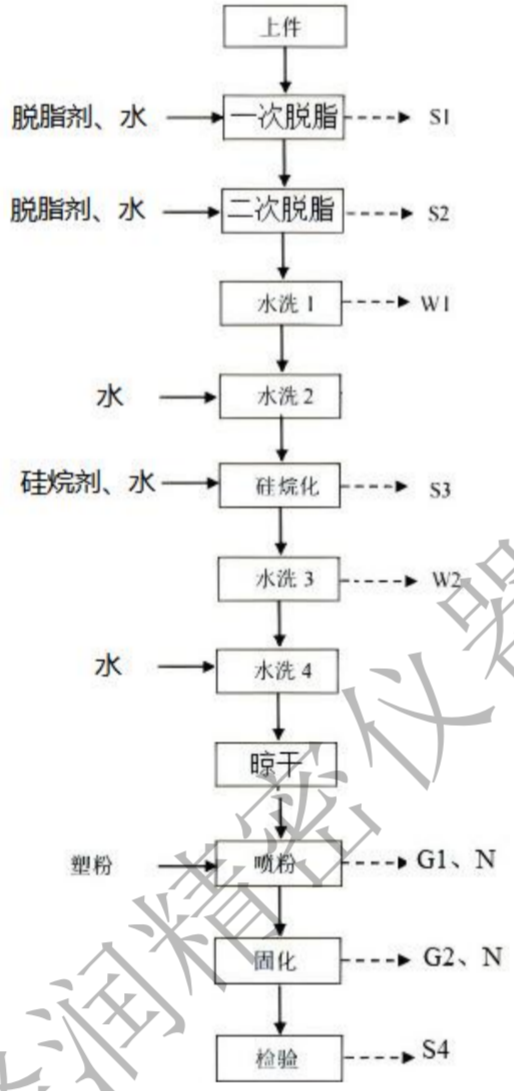


图 2-2 生产工艺流程图（G 废气、W 废水、N 噪声、S 固废）

工艺流程简述：

（1）上件：将待处理的轨道门系统配件固定在生产线上。

（2）一次脱脂：在厂区内喷粉前处理生产线上，通过脱脂剂进行一次脱脂，一次脱脂时间约 2min，脱脂采用电加热管进行加热，控制槽液温度在 50℃左右，去除工件表面上的油污和金属屑，清洗废水处理后循环使用，每年更换一次，此工序会产生一次脱脂废液（S1）。

（3）二次脱脂：对一次脱脂完成的工件，通过脱脂剂进行再次清洗处理，清洗时间约 5min，脱脂采用电加热管进行加热，控制槽液温度在 50℃左右，去除表面上的油污，清洗

南京峰润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废水处理后循环使用，每年更换一次，此工序会产生脱脂废液（S2）。

（4）水洗 1、水洗 2：对脱脂后的工件进行常温水洗，通过两道水洗去除工件表面上的清洗液和残留油污，水洗采用逆流水洗，后道水洗采用新鲜水，逆流进入前道水洗槽，由前道水洗槽溢流排放。此工序会产生清洗废水（W1）。

（5）硅烷化：在硅烷槽内投入硅烷剂对工件进行喷淋涂层，溶液循环使用，定期补充，硅烷化在常温状态下进行。根据硅烷剂 MSDS 成分报告，本项目使用的硅烷剂不含氟。一年清理一次蓄液槽内的废槽液，将其当作危废处置。硅烷化处理是指利用有机硅烷水溶液为主要成分对金属材料进行表面处理的过程，硅烷含有两种不同化学官能团，一端能与无机材料（如金属及其氧化物）表面的羟基反应生成共价键；另一端能与树脂生成共价键，从而使两种性质差别很大的材料结合起来，起到提高复合材料性能的作用。硅烷是一类含硅基的有机、无机杂化物，其基本分子式为：R'（CH_2）nSi（OR）$_3$。其中 OR 是可水解的基团，R'是有机官能团。硅烷在水溶液中通常以水解的形式存在：

$$-Si(OR)_3+H_2O=Si(OH)_3+3ROH$$

硅烷水解后通过其 SiOH 基团与金属表面的 MeOH 基团（Me 表示金属）的缩合反应而快速吸附于金属表面。$SiOH+MeOH=SiOMe+H_2O$。一方面，硅烷在金属界面上形成 Si-O-Me 共价键。一般来说，共价键间的作用力可达 700kJ/mol，硅烷与金属之间的结合是非常牢固的；另一方面，剩余的硅烷分子通过 SiOH 基团之间的缩聚反应在金属表面形成具有 Si-O-Si 三维网状结构的硅烷膜。

（6）水洗 3、水洗 4：对工件进行常温两道水洗，水洗时间约 1min，水洗采用逆流水洗，后道水洗采用新鲜水，逆流进入前道水洗槽，由前道水洗槽溢流排放。此工序会产生清洗废水（W2）。

（7）晾干：水洗后的工件在晾干槽内自然晾干，无废气产生，冬季和梅雨季节采用电加热管加热烘干。

（8）喷粉：采用的是固体粉末，经静电喷粉吸附在工件表面，再经高温（约 200℃）烘烤后熔化固定在工件表面的一种工艺。本项目喷粉工艺在喷粉室内进行，喷粉室主要由喷枪、房体、自动回收系统和供粉系统组成。供粉系统把压缩空气与粉筒内的粉末充分混合后成为流体状并通过粉泵输送到喷枪中，供粉过程中通过人工添加塑粉至粉筒内；喷枪的枪体内带有高压发生器，它可以在枪尖处产生高达 10 万伏的电压，将枪尖附近区域的空气电离，从喷枪中喷出的粉体通过该电离区域时带上负电荷，通过电场力的作用粉末被吸附到接地的工件表面，并形成一层厚度约 50~60μm 的粉膜；通过风机产生的负压将喷粉室内未吸附在工件表面的粉体吸入自动回收系统，经旋风+滤芯除尘收集的废塑粉器过滤后送回供粉系统循环使用，旋风收集的颗粒进行回用，滤芯除尘收集的废塑粉收集的小颗粒

南京峰润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无法回用作为固废外售处理。此过程会产生喷粉粉尘 G1。

（9）固化：本项目喷塑固化采用隧道式固化炉进行固化，固化为密闭式生产线，在180℃条件下烘干 15 分钟左右，塑粉内的少量小分子游离态物质可能挥发出来。固化采用电加热，通过热空气对喷塑工件进行加热。固化后工件出炉口上方设置集气罩收集固化废气，固化废气 G2 主要成分为挥发性有机物，固化废气经水喷淋+除湿器+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经由 15m 高排气筒排放。

（10）检验：喷粉固化后的工件人工进行外观检测，合格产品打包入库，不合格产品 S4 作为固废外售处理。

本项目生产主要产污环节及污染因子见下表：

表 2-6 主要产污环节及排污特征

类别	编号	产污环节	主要污染因子	处理措施和排放去向
废气	G1	喷粉	颗粒物	滤芯除尘收集的废塑粉器+15 米高排气筒 DA001
	G2	固化	非甲烷总烃	水喷淋+除湿器+二级活性炭吸附+15 米高排气筒 DA002
废水	W1	水洗废水	COD、SS、氨氮、TN、TP、石油类、LAS	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回用于水洗工序
	W2			
	W3	生活污水	COD、SS、氨氮、TN、TP	化粪池处理后接管台商工业园污水处理厂。
固废	S1	一次脱脂	脱脂废液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S2	二次脱脂	脱脂废液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S3	硅烷化	硅烷废液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S4	检验	不合格品	外售处理
	S5	废气处理	旋风除尘	回收利用
	S6	废气处理	滤芯除尘收集的废塑粉	外售处理
	S7	废气处理	废滤芯	外售处理
	S8	废气处理	废活性炭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S9	废水处理	污泥	
	S10	硅烷、脱脂	废包装桶	
	S11	硅烷、脱脂	槽渣	
	S12	废气处理	喷淋废液	
噪声	N	设备运行噪声	等效 A 声级	合理布局、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2、项目物料平衡

根据企业提供资料，产品单件喷涂面积为 0.23m^2，产品合计 100 万件/年，总喷涂面积为 23 万 m^2。塑粉使用量估算如下：

南京峰潮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表 2-7 塑粉用量计算

产品名称	喷粉面积	涂膜厚度	涂料密度	附着率	上粉量	塑粉用量
轨道门系统配件	23 万 m^2	100μm	1.8g/cm^3	70%	41.4t	59.14t

项目喷塑物料平衡情况见下表。

表 2-8 本项目塑粉物料平衡表 单位：t/a

序号	入方		出方	
	名称	数量	名称	数量
1	塑粉（外购新粉）	48.76	产品附着	41.4
2	回用塑粉	10.38	有组织废气	0.279
			无组织废气	1.774
			无法回用塑粉	5.307
			收集回用塑粉	10.38
合计		59.14	59.14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租赁车间原作为南京俊程钣金有限公司仓库使用，目前为闲置状态，不存在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经现场调查租赁厂房未设置雨污闸阀、事故应急池等应急系统，本项目建成后企业按照应急预案要求设置应急切断和收集系统。厂区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经雨水管网收集后排入市政雨水管网，排入滁河。本项目雨水、污水排口与南京捷顺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共用，依据《入河排污口监督管理办法》，出租方（南京捷顺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共用雨污排口的法定统筹责任主体；本项目建设单位为自身生产经营排污行为的直接责任主体，双方共同对共用排口达标排放承担连带责任。

南京峰润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2025 年南京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全市环境空气质量达到二级标准的天数为 319 天，同比增加 5 天，达标率为 87.4%，同比增加 1.6 个百分点。其中，达到一级标准天数为 114 天，同比增加 2 天；未达到二级标准的天数为 46 天，主要污染物为 O_3 和 $PM_{2.5}$。各项污染物指标监测结果：$PM_{2.5}$ 年均值为 27.1μg/m³，达标，同比下降 4.2%；PM_{10} 年均值为 47μg/m³，达标，同比上升 2.2%；NO_2 年均值为 23μg/m³，达标，同比下降 4.2%；SO_2 年均值为 6μg/m³，达标，同比持平；CO 日均浓度第 95 百分位数为 0.9mg/m³，达标，同比持平；O_3 日最大 8 小时浓度第 90 百分位数为 159μg/m³，达标，同比下降 1.9%，超标天数 32 天，同比减少 6 天。

对照《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26），2025 年南京市空气环境质量可以满足二级过渡阶段标准要求。项目所在区域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见下表。

表 3-1 对照《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26）达标分析

评价因子	平均时段	现状浓度（μg/m³）	标准值*（μg/m³）	占标率（%）	达标情况
SO_2	年平均值	6	60	10	达标
NO_2	年平均值	23	40	57.5	达标
PM_{10}	年平均值	47	60	78.3	达标
$PM_{2.5}$	年平均值	27.1	30	90.3	达标
O_3	90 百分位日最大 8 小时值	159	160	99.4	达标
CO	95 百分位日均值	900	4000	22.5	达标

***空气质量标准执行过渡阶段浓度限值要求**

为进一步了解项目所在区域大气环境特征污染物现状，特征因子 TSP 环境质量现状数据引用江苏宁大卫防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25 日-7 月 28 日对南京龙翌电机有限公司的监测数据，监测点位于本项目北侧约 200m。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可引用建设项目周边 5 千米范围内近 3 年的现有监测数据，引用点数据满足要求。监测结果见表 3-2。

表 3-2 特征因子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单位 mg/m³）

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日期	类型	小时浓度范围（mg/m³）	标准（mg/m³）	最大占标率（%）	是否达标
南京龙翌电机有限公司	TSP	2026.7.25~7.28	日均值	0.165~0.231	0.3	77	达标

由上表可知，TSP 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26）要求。

南京峰泊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2025 年南京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全市水环境质量总体状况为优，纳入江苏省“十四五”水环境考核目标的 42 个地表水断面水质优良（《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II 类及以上）比例 100%，无丧失使用功能（劣 V 类）断面。

3、声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2025 年南京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全市监测区域噪声环境点 534 个。城区区域声环境均值 55.0dB，同比下降 0.1dB；郊区区域噪声环境均值 52.7dB，同比上升 0.4dB。

全市监测道路交通声环境点 247 个。城区道路交通声环境均值为 66.8dB，同比下降 0.3dB；郊区道路交通声环境均值 64.8dB，同比下降 0.9dB。

全市功能区声环境监测点 20 个，昼间达标率为 96.9%，夜间达标率为 90.9%。

项目周边 50 米范围内无声环境敏感目标。

4、生态环境

本项目用地为工业用地，区域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无需进行生态现状调查。

5、电磁辐射

本项目不涉及新建或改建、扩建广播电台、差转台、电视塔台、卫星地球上行站雷达等电磁辐射类项目，可不开展电磁辐射现状监测与评价。

6、土壤、地下水环境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原则上不开展地下水、土壤环境质量现状调查。本项目租赁厂房地面实施了硬化，地面状况良好，发生地下水、土壤环境问题的可能性较小。对地下水、土壤有影响的各个环节均能得到良好控制，可不开展现状调查。

环境保护目标

项目 500m 范围内大气环境保护目标见表 3-3，其他要素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见表 3-4。

表 3-3 大气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号	名称	坐标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距离/m
		X	Y					
1	瓜埠社区	118.889823	32.264897	居住区	人群	二类区	东北	338
2	陈庄花园	118.894761	32.266477	居住区	人群	二类区	东北	430
3	郑湾	118.887430	32.263739	居住区	人群	二类区	西北	420

南京峰淮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4	张家	118.884438	32.258832	居住区	人群	二类区	西南	450
5	余庄	118.886053	32.256427	居住区	人群	二类区	西南	380

表 3-4 其他要素主要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类别	环境保护目标	方位	与项目距离	规模	环境质量控制目标
声环境	厂界	--	--	--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3 类标准
水环境	滁河	SW	1100	中型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
生态环境	六合国家地质公园	S	1000	/	森林公园的生态保育区和核心景观区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1、废气排放标准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会有颗粒物和非甲烷总烃产生，喷粉、固化废气排放执行《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439-2022）表 1 大气污染物有组织排放限值，非甲烷总烃、颗粒物无组织排放在厂界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3 单位边界大气污染物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同时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在厂区内执行《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439-2022）表 3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具体标准见表 3-5。

表 3-5 废气排放标准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mg/m^3）	排气筒高度（m）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kg/h）	无组织排放		执行标准
				监控点	浓度（mg/m^3）	
颗粒物	10	15	0.4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0.5	《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439-2022)《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
非甲烷总烃	50	15	2.0		4.0	

表 3-6 厂内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标准

污染物名称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依据
	监控点	浓度 mg/m^3	
非甲烷总烃	监控点 1h 平均浓度值	6	《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2/4439-2022)
	监控点任意一次浓度值	20	

2、噪声排放标准

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具体标准见表 3-7。

南京峰润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表 3-7《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类别	昼间（dB（A））	夜间（dB（A））
3	65	55

3、固体废物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的相关要求；危险废物贮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江苏省固体废物全过程环境监管工作意见》(苏环办〔2024〕16 号)及《危险废物收集 贮存 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的相关规定。

4、废水排放标准

建设项目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经雨水管网收集后排入市政雨水管网，水洗废水经污水站处理后达到企业水洗用水标准，回用于水洗工段不外排，水洗用水标准见表 3-8。

表 3-8 企业水洗用水水质要求（mg/L）

污染物指标	企业水洗用水水质要求
pH	6~9
COD	200
SS	50
氨氮	7.5
TN	10
石油类	1
LAS	10
电导率	300μS/cm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其中 TP、NH_3-N、TN 达到《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中表 1B 等级标准。接入六合区台商工业园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440-2022）中 C 标准后进入中心河，最终汇入滁河。具体值见下表。

表 3-9 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单位：mg/L pH：无量纲

项目	污染因子	浓度值	标准来源
接管标准	pH	6~9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中表 1B 等
	COD	500	
	SS	400	
	氨氮	45	

南京隆湖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总氮	70	级标准
		总磷	8	
	排放标准	pH	6~9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440-2022）中 C 标准
		COD	50	
		SS	10	
		氨氮	4(6)*	
		总氮	12(15)*	
		总磷	0.5	

注：*每年 11 月 1 日至次年 3 月 31 日执行括号内排放限值。

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建成后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见表 3-10。

表 3-10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表（t/a）

类型	污染物名称		项目产生量	项目削减量	项目接管量	项目排放量
生活废水	废水量		624	0	624	624
	COD		0.2122	0.025	0.1872	0.0312
	SS		0.156	0.0312	0.1248	0.0062
	NH_3-N		0.0203	0	0.0203	0.0024
	TN		0.028	0	0.028	0.0068
	TP		0.0026	0	0.0026	0.0003
生产废水	废水量		768	768	0	0
	COD		0.337	0.337	0	0
	SS		0.29	0.29	0	0
	氨氮		0.007	0.007	0	0
	TN		0.009	0.009	0	0
	LAS		0.0077	0.0077	0	0
	石油类		0.00095	0.00095	0	0
废气	有组织	颗粒物	15.966	15.687	/	0.279
		非甲烷总烃	0.063	0.0567	/	0.0063
	无组织	颗粒物	1.774	0	/	1.774
		非甲烷总烃	0.007	0	/	0.007
固废	一般固废		8.307	8.307	/	0
	危险废物		35.536	35.536	/	0
	生活垃圾		6	6	/	0

备注：污水厂尾水执行 DB32/4440-2022《江苏省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C 标准；氨氮、总氮采用分时段核算：每年 4 月 1 日～10 月 31 日（7 个月）执行基准限值，11 月 1 日～次年 3 月 31 日（5 个月）执行括号内从严限值；按对应时段水量加权求

南京峰润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和核算项目外排氨氮、总氮总量。 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如下： 水污染物：本项目生产废水经处理后回用不外排，无需申请总量。本项目生活污水接管量 624t/a、COD0.1872t/a、氨氮 0.0203t/a、TP0.0026t/a、TN0.028t/a；外排环境量 624t/a、COD0.0312t/a、氨氮 0.0024t/a、TP0.0003t/a、TN0.0068t/a。污水排放总量在六合区台商工业园污水处理厂范围内平衡。 废气污染物：有组织废气：颗粒物 0.279t/a、VOCs 0.0063t/a；无组织废气：颗粒物 1.774t/a、VOCs0.007t/a。在六合区范围内平衡。 固体废物：固体废物均能得到有效的利用和处置，不外排。

南京峰润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本项目租赁现有厂房生产，施工期仅涉及设备安装，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本次环评不作评价。

南京峰润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1、废气产生及排放情况

（1）喷粉废气、固化废气

参照《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机械行业系数手册，喷塑、烘干工序的产污系数情况详见表 4-1。

表 4-1 喷粉废气产排污系数

工段	产品名称	原料名称	工艺名称	规模等级	污染物指标	系数单位	产污系数
涂装	涂装件	粉末涂料	喷塑	所有规模	工业废气量	立方米/吨-原料	53200
					颗粒物	千克/吨-原料	300
涂装	涂装件	粉末涂料	喷塑后烘干	所有规模	工业废气量	立方米/吨-原料	37262
					挥发性有机物	千克/吨-原料	1.20

本项目塑粉用量为 59.14t/a，喷塑工段根据产污系数 300 千克/吨-原料进行核算，喷塑工段颗粒物产生量约 17.74t/a，经旋风+滤芯除尘收集的废塑粉进行处理，旋风收集的塑粉回用于生产，收集效率 90%，旋风除尘效率 65%，滤芯除尘收集的废塑粉效率 95%，综合处理效率取 98.25%，经处理后的废气由 15 米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喷粉每天工作时间 6h，年工作 1800h。

本项目喷塑固化工段为密闭式生产线，喷粉后的工件进入密闭固化炉内加热固化，固化后工件出炉口上方设置集气罩收集固化废气，工件固化每天工作 4h，年工作 1200h。固化工段根据产污系数 1.2 千克/吨-原料进行核算，固化工段挥发性有机物产生量为 0.07t/a，固化收集后通过水喷淋+除湿器+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 DA002 排放。收集效率 90%、去除效率 90%。

南京峰润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表 4-2 有组织废气产生及排放情况

污染源	风量 Nm³/h	污染物	产生状况			治理措施去除效率	排放状况			执行标准		排气筒参数
			浓度 mg/m³	速率 kg/h	产生量 t/a		浓度 mg/m³	速率 kg/h	排放量 t/a	浓度 mg/m³	速率 kg/h	
喷粉废气	20000	颗粒物	443.5	8.87	15.966	旋风+滤芯除尘收集的废塑粉 98.25 %	7.76	0.155	0.279	10	0.4	15m 高，内径 0.5m
固化废气	10000	非甲烷总烃	5.2	0.052	0.063	水喷淋+除湿器+二级活性炭 90%	0.52	0.0052	0.0063	50	2.0	15m 高，内径 0.3m

表 4-3 无组织废气产生及排放情况

面源名称	面源长度(m)	面源宽度(m)	高度(m)	源强			
				污染物	产生量(t/a)	速率（kg/h）	排放量(t/a)
生产车间	50	15	6	颗粒物	1.774	0.986	1.774
				非甲烷总烃	0.007	0.0058	0.007

非正常排放是指非正常工况下的污染物排放，如设备检修、污染物排放措施达不到应有效率、工艺设备的运转异常等情况下的排放。本项目重点关注废气污染物排放控制措施达不到应有效率的情况。考虑最不利情况，滤芯除尘收集的废塑粉、二级活性炭失效废气去除效率降为 0，非正常工况持续时间按 1 小时计，发生故障后及时通知停止生产并进行检修。非正常工况下废气排放情况见表 4-4。

表 4-4 非正常排放核算表

污染源	污染因子	风机风量(m^3/h)	非正常排放原因	处理效率	排放状况			持续时间 h	年发生频次
					浓度(mg/m^3)	速度(kg/h)	排放量 kg		
DA001	颗粒物	20000	滤芯除尘收集的废塑粉器破损	65	155.22	3.1	3.1	1	不超过 1 次

南京峰润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DA002	非甲烷总烃	10000	活性炭失效	0	5.2	0.052	0.052	1	不超过1次

由上表可知，发生非正常排放时会加大对环境的影响，一旦出现非正常情况企业应当第一时间采取措施：1、停止生产，待废气处理设施检修完毕后再投入使用；2、做好日常检修、维护。

（2）废气治理措施及可行性分析

①收集措施

本项目喷粉室空间合计 360m³，喷粉室为密闭空间，采用底部抽风方式收集废气，换气次数 40 次/h，根据计算喷粉风量不得小于 14400m³/h。考虑风压损失、管道距离等因素，喷粉风量设计 20000m³/h。固化炉在工件进出口处设置集气罩，根据《工业通风(第四版修订本)》中集气罩设计原则，结合吸风口参数情况，现对废气收集系统风量进行核算，计算过程如下：

$$Q=K\times P\times H\times Vx$$

式中：

Q-集气罩排风量，m³/h；

K-安全系数，本项目取 1.2；

P-排风罩口敞口面的周长，m；

H-罩点到污染源的距离，m；

Vx-边缘控制点的控制风速，m/s。

集气罩尺寸 3m×1.5m×2 个，收集点风速控制 0.5m/s，控制点距离罩口 0.2m。根据计算风量为 6624m³/h，考虑到管道损失，固化风量设计 10000m³/h。

②处理措施

喷粉废气采用旋风+滤芯除尘收集的废塑粉、固化废气采用二级活性炭吸附属于可行技术。对照 2025 年《国家污染防治技术指导目录》，本项目采用的旋风+滤芯除尘收集的废塑粉器不属于低效类污染防治技术，喷淋作为预处理措施符合低效类技术应用范围。

(1)喷粉废气

本项目喷粉废气处理采用的“旋风除尘+滤芯除尘收集的废塑粉”工艺流程图如下：

南京峰润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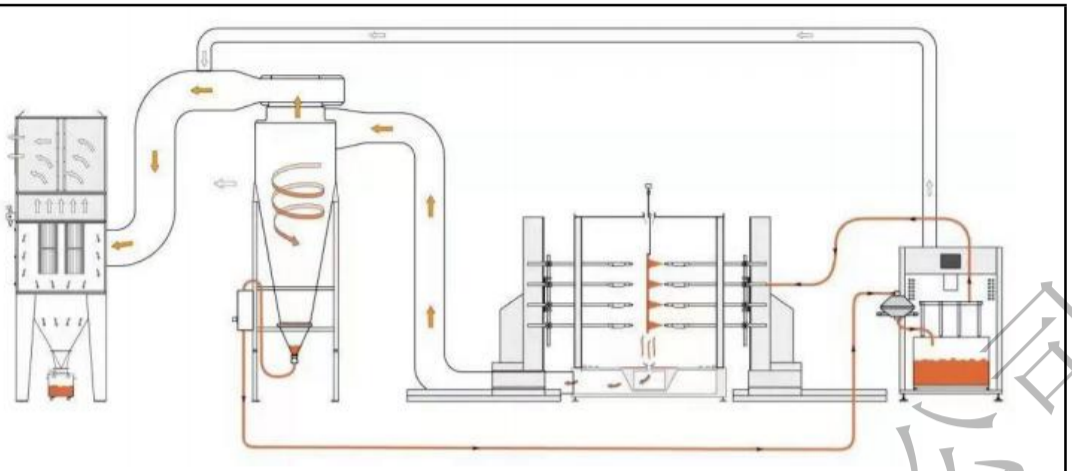


图 4-1 喷粉废气处理流程图

旋风除尘器工作原理：含尘气体由进风口沿切线方向进入旋风除尘器筒体，气流由直线运动转变为强烈的旋转运动；在离心力作用下，密度较大的粉尘颗粒被甩向筒壁，与筒壁碰撞后在重力及旋转气流作用下沿壁面下落至灰斗收集；净化后的气体在筒体中心形成上升内旋流，经排气管排出，进入后续滤芯除尘收集的废塑粉器进一步处理，从而实现气尘分离

滤芯除尘收集的废塑粉器的工作原理：当含尘气体进入除尘设备的灰斗之后，由于气流断面突然扩大，气流中一部分颗粒粗大的尘粒在惯性和重力的作用下沉降下来，粒度细的密度小的尘粒就会进入过滤室之后，通过布朗运动和筛滤等的作用，使得粉尘沉积在滤料的表面上，从而达到经过净化的作用，净化后的气体进入净气室再由排气管通过风机排出去。旋风除尘器对粗颗粒物去除效率可达 60%～70%，本项目取 65%；滤芯除尘收集的废塑粉器对微细粉尘过滤效率可达 95%以上。

(2)固化废气非甲烷总烃

本项目固化废气处理采用的“水喷淋+除湿器+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

喷淋+除湿原理：喷塑固化废气处理中采用的逆流式水喷淋塔对固化有机废气的温度进行降温处理，核心基于“气液接触传质”与“物理作用协同”原理，具体过程如下：废气从喷淋塔底部进入，沿塔体向上流动；循环水经顶部喷淋层的螺旋空心锥喷嘴雾化后，自上而下喷淋，形成均匀的水膜与雾滴，气液在塔内逆向充分接触。经喷淋处理后的废气再进入除湿器去除水雾，避免水雾进入后续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此装置目的是将进入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前的温度降至 40℃以下。

活性炭吸附原理：项目采用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对固化有机废气进行净化。项目废气进入二级活性炭吸附箱，吸附后的废气经风机、烟囱达标排放。整体装置主要由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和风管及电气控制系统等组成。活性炭吸附：活性炭吸附是一种常用的吸附方

南京峰润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法，主要利用高孔隙率、高比表面积的吸附剂，借由物理性吸附(可逆反应)或化学性键结(不可逆反应)作用，将有机气体分子自废气中分离，以达成净化废气的目的。由于一般多采用物理性吸附，随操作时间增加，吸附剂将逐渐趋于饱和现象，此时则须进行脱附再生或吸附剂更换工作。本项目固化废气采用水喷淋进行降温处理，同时水喷淋可以去除废气中的颗粒物，经过水喷淋处理后的废气可以满足颗粒物含量低于 1mg/m^3，温度低于 40℃，符合《吸附法工业有机废气治理工程技术规范（HJ2026-2013）》要求。

类比同类项目《南京普仕达办公家具制造有限公司金属文件柜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的验收监测数据，固化废气采用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 2#排气筒排放。根据验收监测期间固化废气、燃烧废气配套的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进出口污染物监测数据。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进出口非甲烷总烃进口速率为 0.218kg/h、出口速率为 0.017kg/h，实际去除效率约为 92%。因此，本项目采用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非甲烷总烃能够满足 90%的去除效率。

本项目活性炭主要设计参数见表 4-5，各参数满足《工业有机废气治理用活性炭通用技术要求》（DB32/T5030-2025）表 1 蜂窝活性炭要求。

表 4-5 本项目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主要设计参数

序号	项目	技术指标
1	配套风机风量	10000
2	尺寸（mm）	1000×800×600
3	粒度（目）/规格	12~40
4	比表面积（m^2/g）	900~1600
5	抗压强度/≤MPa	横向 0.3，纵向 0.8
6	着火点/℃	≥400
7	碘吸附值（mg/g）	≥650
8	四氯化碳吸附率/%	≥25
9	水分	≤10%
10	单位体积重（kg/m^3）	500
11	停留时间（s）	2.16
12	填充量（kg/次）	100×2
13	吸附效率%	90
14	吸附容量	0.1g/g
15	更换周期	90 天

更换周期计算：

根据《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将排污单位二级活性炭使用更换纳入排污许可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21〕218 号）文中《涉二级活性炭吸附排污单位的排污许可管理要求》参照以

南京峰润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下公式计算二级活性炭更换周期：

$T = m \times s \div (c \times 10^{-6} \times Q \times t)$

式中：T—更换周期，天；

m—二级活性炭用量，kg；

s—动态吸附量，%（一般取 10%）；

c—二级活性炭削减的 VOCs 浓度，mg/m^3；

Q—风量，单位 m^3/h；

t—运行时间，单位 h/d；

m 取 200kg，s 取 10%，c 取 $4.68mg/m^3$，Q 取 $10000m^3/h$，t 取 4h/d，则 T 计算得 106 天，根据《省生态环境厅关于深入开展涉 VOCs 治理重点工作核查的通知》（苏环办〔2022〕）218 号，更换周期不超过三个月，企业 90 天更换一次。

（3）废气排放的环境影响

①废气达标排放判定

如表 4-1 所示，本项目排放废气经设置的废气处理措施处理后均可达标排放。

大气防护距离核定：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推荐的估算模式软件计算大气防护距离。根据工程分析，大气环境防护距离计算参数及结果见表 4-6。

表 4-6 大气环境防护距离计算参数及结果

污染物	长度(m)	宽度(m)	年平均风速(m/s)	排放源强(kg/h)	评价标准(mg/m^3)	计算结果(m)
非甲烷总烃	50	15	3.5	0.0058	2.0	无超标点
颗粒物				0.986	0.9	

计算结果表明本项目无需设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4）大气环境管理与监测

1）环境管理要求

建设项目应设立环保专员进行环保日常管理，运营期要确保环保设施的运行，并定期检查其效果，了解建设项目的污染因子的变化情况，建立健全环保档案，为保护和改善区域环境质量做好组织和监督工作，环境管理具体内容如下：

（1）严格执行国家环境保护有关政策和法规，项目建成后及时协助有关环保部门进行建设工程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的验收工作。

（2）建立健全环境管理制度，设置专职或兼职环保人员，负责日常环保安全，定期检查环保管理和环境监测工作，委托资质单位定期对厂界废气污染物浓度、厂界噪声进行检

南京峻润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测，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3）含 VOCs 物料应储存于密闭的容器、包装袋或储罐中。盛装 VOCs 物料的容器或包装袋应存放于密闭空间，在物料非取用状态时应加盖、封口，保持密闭。VOCs 物料的转移和输送过程应保持密闭。

（4）废气收集处理系统应与生产工艺设备同步运行。废气收集处理系统发生故障或检修时，对应的生产工艺设备应停止运行，待检修完毕后同步投入使用；生产工艺设备不能停止运行或不能及时停止运行的，应设置废气应急处理设施或采取其他替代措施。

（5）应按照 HJ944 要求建立台账，每月记录使用 VOCs 物料的购置、储存、使用及处理等资料，并至少保存 3 年，供主管部门查验。需记录的数据包括：每种 VOCs 物料中 VOCs 的含量，VOCs 物料每月的使用量、回收和处置量，回收和处置方式，物料中 VOCs 含量以有资质检测单位出具的 VOCs 含量检测报告为准。

（6）吸附装置应记录吸附剂种类、更换/再生周期与更换量、操作温度等，记录项目废气处理的活性炭更换和处置记录；其他污染控制设备，应记录维护事项，并每日记录主要操作参数。

2）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涂装》（HJ1086-2020）文件要求，项目投产后，企业应定期组织废气监测。若企业不具备监测条件，需委托当地具有监测资质的单位开展废气、废水、噪声监测。项目废气监测计划具体如下表所示。

表 4-7 项目废气自行监测计划

序号	项目	监测点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1	有组织	DA001	颗粒物	1 次/年
2		DA002	非甲烷总烃	1 次/年
3	无组织	上风向 1 个、下风向 3 个	非甲烷总烃、颗粒物	1 次/半年
4		车间外 1 个	非甲烷总烃	1 次/半年

2、废水

（1）废水产生及排放情况

①生活污水：本项目定员 20 人，参考《江苏省农业、工业、服务业和生活用水定额(2025 年修订)》），职工生活用水以 130L/（人·d）计，年工作 300d，生活用水量为 780t/a，生活污水排污系数以 0.8 计，则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624t/a。根据《生活污染源产排污系数手册》：本项目所在地属于四区较发达城市。根据《生活污染源产排污系数手册》表 1-1 四

南京峰润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区城镇生活源水污染物产污校核系数，本项目化学需氧量产生浓度为 340mg/L、悬浮物产生浓度为 250mg/L、氨氮产生浓度为 32.6mg/L、总磷产生浓度为 4.27mg/L、总氮产生浓度为 44.8mg/L。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管台商工业园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尾水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440-2022）中 C 标准后进入中心河，最终汇入滁河。

②生产废水：本项目喷粉前会进行预处理，涉水工艺包含一次脱脂、二次脱脂、硅烷化、水洗 1、水洗 2、水洗 3 和水洗 4。一次脱脂槽、二次脱脂槽、硅烷槽容积 12.6m^3，槽液容量为 80%。脱脂、硅烷槽定期添加药剂补充损耗水量不进行排水，每日水分损耗为槽有效容积的 1%，则每天损耗需补充用水 0.1t，则脱脂槽需补充水量 60t/a，硅烷槽需补充水量 30t/a。每年更换一次槽液，则废脱脂液产生量 20.16t/a，硅烷废液产生量 10.08t/a。水洗槽 12.6m^3/个，水洗槽采用逆流水洗，后道水洗采用新鲜水，逆流进入前道水洗槽，由前道水洗槽溢流排放。本项目设置两道二级水洗，逆流水洗槽水量按照槽容积 2%/h 计算，则本项目水量用量 0.2t/h，用水量 960t/a，废水产生系数 0.8，产生量 768t/a。类比广德育皓金属科技有限公司新增年产 1500 件 PP 柜、1000 件不锈钢制品等技术改造项目、瀚泰精密工业（苏州）有限公司新建智能自助终端设备项目等同类项目，清洗废水污染物源强范围：COD：248～439mg/L、SS71~378mg/L、氨氮 4.82～9.05mg/L、LAS10mg/L、石油类 1.15～1.24mg/L。本次评价按照最大范围考虑，水洗废水经厂内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回用水洗不外排。

根据水平衡图分析，项目污水产生及排放情况见表 4-8。

表 4-8 项目污水情况一览表

废水类型	废水量(t/a)	污染物名称	污染物产生量		治理措施	污染物接管量		污染物排放量	
			浓度(mg/L)	产生量(t/a)		浓度(mg/L)	接管量（t/a）	浓度(mg/L)	排放量（t/a）
生活污水	624	COD	340	0.2122	化粪池	300	0.1872	50	0.0312
		SS	250	0.156		200	0.1248	10	0.0062
		氨氮	32.6	0.0203		32.6	0.0203	4(6）	0.0024
		总氮	44.8	0.028		44.8	0.028	12(15）	0.0068
		TP	4.27	0.0026		4.27	0.0026	0.5	0.0003
水洗废水	768	COD	439	0.337	废水处理站	/	/	/	/
		SS	378	0.29		/	/	/	/
		氨氮	9.05	0.007		/	/	/	/
		TN	12	0.009					

南京峰润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LAS	10	0.0077		/	/	/	/
		石油类	1.24	0.00095		/	/	/	/

注：*每年 11 月 1 日至次年 3 月 31 日执行括号内排放限值。

（2）废水处理措施

项目实行雨污分流，雨水经雨水管网收集后就近排入水体；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标后接管台商工业园污水处理厂，生产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回用于水洗工序。

本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 2.08t/d，依托租赁方 10m³ 化粪池处理后接管台商工业园污水处理厂。厂区内现有生活污水产生量 5t/d，剩余处理能力 5t/d 可满足本项目生活污水处理需求，生活污水水质简单，经化粪池处理后可达到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要求。

生产废水处理工艺如下：

南京峰润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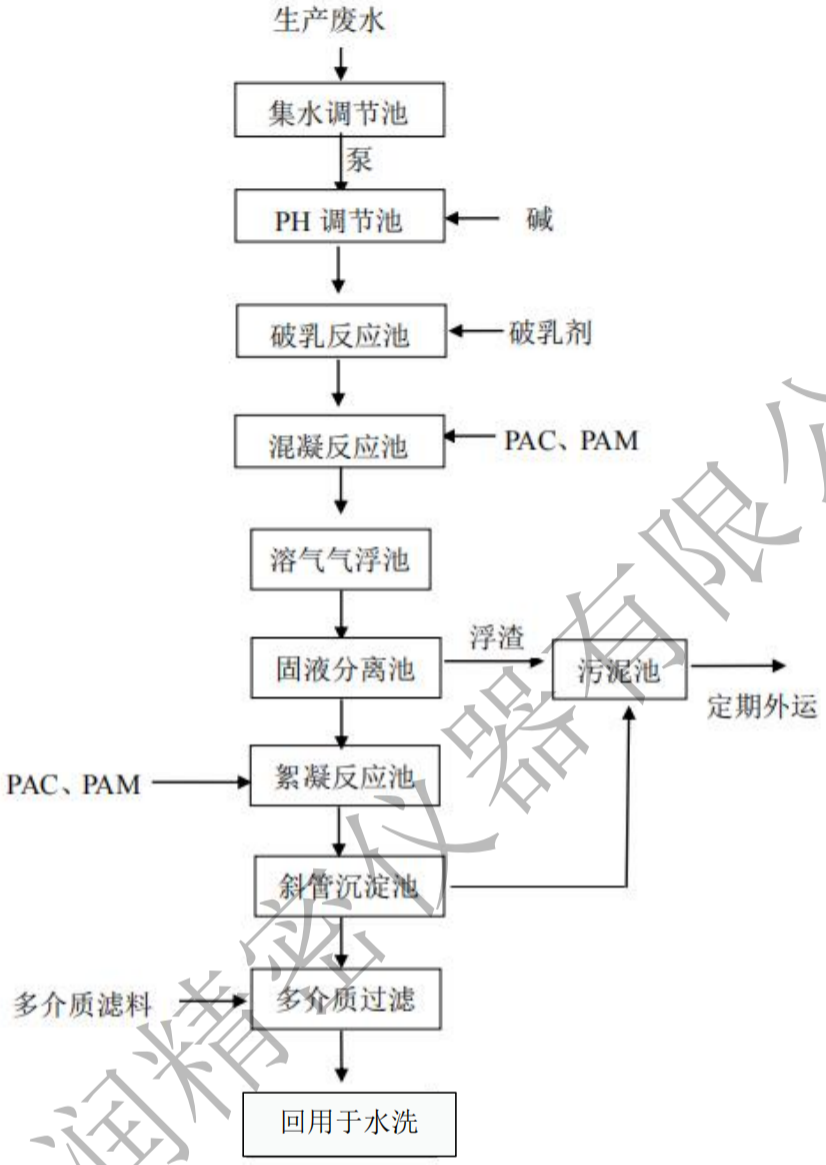


图 4-2 废水处理流程图

废水处理工艺说明：

本项目设置 1 套 5t/d 的废水处理设施，处理流程如下：

（1）预处理单元。

由格栅、调节池组成。通过格栅可去除废水中 40%-60%的悬浮物。废水首先经格栅井进入调节池内，在调节池中进行水量、水质的调节，调节 pH 至 6-9，保证后续处理单元的平稳运行。

（2)气浮机单元。

废水经收集后，经泵提升至 pH 调节池，将水调至碱性，自流进破乳反应池，将油污

南京峰润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去除，再进入混凝反应池，絮凝剂 PAC、助凝剂 PAM 通过管道混合器，与水充分混合后在池内形成矾花，自流进入气浮沉淀区，比重大的絮体沉淀至池体底部形成泥渣，排放至污泥池，比重小的絮体在气浮池内黏附微气泡上浮，形成浮渣，浮渣被刮渣机刮至固液分离池后，排放至污泥池。

（3)斜管沉淀单元。

气浮出水进入 PAC，PAM 机械混凝反应池，计量投加 PAC，PAM 作为混凝剂，以利于污泥的凝结沉淀，并改善污泥的脱水性能。斜板沉淀池设置机械混凝反应区、主流区、过渡区、斜管区。混凝反应区的主要作用是通过 PAC，PAM 的作用将水中细小的难以沉降的物质捕集，使之成为较易沉降的矾花。主流区位于斜管沉淀池底部流动的流动区域，它的主要作用是传输待分离的混合液进入斜管区，沉淀后的污泥又从此进入斜板沉淀池污泥斗。过渡区的作用是消能和调整流态，防止污泥上翻，保证固液分离效果，斜管区是泥水分离的实际区域，即工作区，在这里，污泥絮花体形成并在重力作用下沉降到斜管上，澄清后的污水进入清水区。清水区能够分隔沉淀工作区与出水堰，使斜管工作区的沉降过程不受出水水流影响；锯齿形溢流堰比普通的水平堰更易加工更易保证出水均匀。

（4)多介质过滤单元。

为进一步提高出水水质，去除水中的悬浮杂质，降低污水中的有机物含量，污水经沉淀处理后进行过滤处理。过滤池所采用的填料过滤阻力小，比表面积大，耐酸碱性强，抗污染性好等优点，滤料对原水浓度、操作条件、预处置工艺等具有很强的自适应性，即在过滤时滤床自动形成上疏下密状态，有利于在各种运行条件下保证出水水质，反洗时滤料充分散开，清洗效果好。砂过滤器可有效去除水中的悬浮物，并对水中的胶体、铁、有机物、农药、锰、细菌、病毒等污染物有明显的去除作用。

参照《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通用设备、专用设备、仪器仪表及其他制造业》（DB61/T1356-2020）中，其他生产废水采用调节、混凝、沉淀/气浮、砂滤等为可行性技术。

表 4-9 污水处理站效果一览表

处理单元	污染物指标	进水浓度 mg/L	出水浓度 mg/L	去除效率
预处理单元	COD	439	439	0
	SS	378	340.2	10%
	氨氮	9.05	9.05	0
	TN	12	12	0
	LAS	10	10	0
	石油类	1.24	1.24	0

南京峰河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破乳、气浮单元	COD	439	219.5	50%
	SS	340.2	170.1	50%
	氨氮	9.05	6.3	30%
	TN	12	8.4	30%
	LAS	10	6	40%
	石油类	1.24	0.62	50%
混凝、斜管沉淀	COD	219.5	197.6	10%
	SS	170.1	85.1	50%
	氨氮	6.3	4.7	25%
	TN	8.4	6.3	25%
	LAS	6	4.8	20%
	石油类	0.62	0.496	20%
多介质过滤	COD	197.6	158.1	20%
	SS	85.1	42.6	50%
	氨氮	4.7	4	15%
	TN	6.3	5.4	15%
	LAS	4.8	4.8	0
	石油类	0.496	0.496	0

表 4-10 企业水洗用水水质要求

污染物指标	污水站出水浓度 mg/L	企业水洗用水水质要求	是否达标
COD	158.1	200	达标
SS	42.6	50	达标
氨氮	4	7.5	达标
TN	5.4	10	达标
LAS	4.8	10	达标
石油类	0.496	1	达标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污水处理站出水水质可满足企业水洗用水水质标准，废水产生量2.56t/d，废水处理能力 5t/d。故本项目废水经该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回用于水洗工序可行。

回用工程实例：类比广德育皓金属科技有限公司新增年产 1500 件 PP 柜、1000 件不锈钢制品等技术改造项目，2020 年 11 月 27 日通过了宣城市广德市生态环境分局的审批（广环审〔2020〕152 号）2021 年 1 月 6 日通过了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类比项目前处理流程为脱脂、脱脂后清洗、硅烷化、硅烷化清洗、纯水清洗。该项目前处理工艺与本项目一致，具备可类比性，类比项目脱脂后清洗、硅烷后清洗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

南京峰润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站（混凝沉淀+多介质过滤工艺）处理后回用于清洗线。根据类比项目验收委托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检测报告（报告编号：SCD20201219922），生产废水处理站出口废水浓度均值 COD：53mg/L、SS36mg/L、氨氮 1.53mg/L、LAS0.186mg/L、石油类 0.71mg/L，根据类比分析，本项目水洗废水经处理后回用于水洗工艺不外排是可行的。类比项目验收意见及检测结果见附件。

生活污水接管可行性分析

南京市台商工业园污水处理厂位于南京市六合区雄州街道（原瓜埠镇）台商工业园内。设计处理规模：1600 m³/d（1600 吨/日），服务范围为南京市六合区雄州街道台商工业园内所有企业生产废水及园区生活污水集中处理。2024-2025 年完成厂房改建与工艺升级，配套完善管网收集系统。整套工艺采用“预处理+生化处理+深度处理+消毒”的组合工艺，兼顾水质稳定性与脱氮除磷效果，适配园区污水水质波动特点，保证长期稳定达标运行。

（1）管网铺设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台商工业园范围内，属台商工业园污水处理厂处理范围，且管道已敷设到位，本项目废水接入该污水厂集中处理的方案是可行的。

（2）接管水量可行性分析

台商工业园污水处理厂处理能力为 1600t/d，处理剩余量 500t/d，本项目增加的废水量占污水处理厂处理能力的 0.48%，故本项目废水接入该污水厂集中处理的方案是可行的。

（3）接管水质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生活污水水质较为简单，主要为常规污染物，可生化性好，且均满足接管标准，不会影响污水处理厂的生化处理工艺，因此项目污水进入台商工业园污水处理厂是可行的。

综上所述，本项目废水接管规划与进一步处理方案均为可行的。

本项目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情况见表 4-11。

表 4-11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序号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排放规律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设施是否符合要求	排放口类型
				污染治理设施编号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	污染治理设施工艺			
1	生活污水	PH COD SS 氨氮 总磷 总氮	间断排放，排放期间流量不稳定且无规律，但不属于	W-1	化粪池	化粪池	DW001	√是 □否	√企业总排 □雨水排放 □清净下水排放 □温排水排放 □车间或车间处理设施排放口

南京峰润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冲击型排放						

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见表 4-12。

表 4-12　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地理位置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间歇排放时段	受纳污水处理厂信息		
		经度	纬度				名称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浓度限值（mg/L）
1	DW001	118.869596	32.330849	接管六合区台商工业园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进入中心河，最终汇入滁河	间断	工作时	六合区台商工业园污水处理厂	pH	6-9（无量纲）
								COD	50
								SS	10
								NH_3-N	4（6）
								TP	0.5
								TN	12（15）

（3）废水监测计划

水污染源监测计划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表水环境》（HJ2.3-2018）及《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等的规定对本项目废水污染源进行日常例行监测，监测指标及监测频次见表 4-13。

表 4-13 项目日常监测计划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废水	废水排放口	pH、COD、SS、氨氮、总氮、总磷	1 次/年	台商工业园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水洗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回用水洗工序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到台商工业园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经市政管网接管至台商工业园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440-2022）中 C 标准后进入中心河，最终汇入滁河。项目对地表水环境的影响可以接受。

3、噪声

（1）项目噪声源调查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喷塑流水线、固化炉、风机等设备在运行时产生的噪声，噪声

南京维润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声级在 75-80dB(A)之间，拟选用低噪声设备，并采取建筑物隔声，减振和消声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要求。

表 4-14　工业企业源强噪声调查清单（室外声源）

序号	声源名称	空间相对位置			声压级/距声源距离（dB（A）/m）	降噪措施	运行时段	采取措施后排放的总声压级 dB（A）
		X	Y	Z				
1	风机 1	15	35	1.5	80/1	隔声罩、减振垫	09:00~17:00	60
2	风机 2	-15	35	1.5	80/1	隔声罩、减振垫	09:00~17:00	60
3	水喷淋塔	-14	35	1.5	80/1	隔声罩、减振垫	09:00~17:00	60
注：①以本项目厂房中心为原点								

南京峰润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表 4-15　噪声源强及排放情况一览表（室内声源）

序号	声源名称	声源源强	空间相对位置/m			距室内边界距离/m				室内边界声级/dB(A)				运行时段	建筑物插入损失/dB(A)				建筑物外噪声声压级/dB(A)				
		声压级/距声源距离（dB（A）/m）	X	Y	Z	东	南	西	北	东	南	西	北		东	南	西	北	东	南	西	北	建筑物外距离
1	自动喷塑线	75/2	22.3	-21	1.2	11.5	8.6	31.8	8.7	54.3	56.8	45.4	56.7	09:00~17:00	25	25	25	25	23.3	25.8	14.4	25.7	1m
2	固化炉	80/1	-5.6	5.1	1.2	14.0	8.8	29.5	6.1	57.6	61.6	51.1	64.8	09:00~17:00	25	25	25	25	26.6	30.6	20.1	33.8	1m
3	污水处理设施	75/1	-35	-3.5	1.2	14.0	7.5	29.5	9.5	52.6	58.0	46.1	55.9	09:00~17:00	25	25	25	25	27.6	33.0	21.1	30.9	1m
4	空压机	80/1	20.5	-18	1.2	12.2	7.9	30.1	8.2	62.3	64.0	50.4	63.7	09:00~17:00	25	25	25	25	31.3	33.0	19.4	32.7	1m

南京峰润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2）项目噪声环境影响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21）》中规定，本项目选用导则 A 中附录 A、B 中给定的噪声预测模式，在不能取得声源倍频带声功率级或倍频带声压级，只能获得某点的 A 声功率级或某点的 A 声级时，可用某点的 A 声功率级或某点的 A 声级计算。

1）预测条件假设

①所用产噪声设备均在正常工况下运行；

②考虑室内声源所在厂房围护结构的隔声、吸声作用；

③衰减仅考虑几何发散衰减，屏障衰减。

2）室内声源等效室外声源声功率级计算方法

如下图所示，声源位于室内，室内声源可采用等效室外声源声功率级法进行计算。设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内、室外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 A 声级分别为 Lp1 和 Lp2。若声源所在室内声场为近似扩散声场，则室外的倍频带声压级可按下式近似求出：

$$Lp2=Lp1-（TL+6）$$

式中：L_{p1}：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内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 A 声级，dB；

L_{p2}：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外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 A 声级，dB；

TL：隔墙（或窗户）倍频带或 A 声级的隔声量，dB。



图4-6　室内声源向室外传播示意图

也可按下式计算某一室内声源靠近围护结构处产生的倍频带声压级或A声级：

$$L_{p1}=L_w+10\lg\left(\frac{Q}{4\pi r^2}+\frac{4}{R}\right)$$

式中：L_{p1}：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内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A声级，dB；

L_w：点声源声功率级（A计权或倍频带），dB；

Q：指向性因数；通常对无指向性声源，当声源放在房间中心时，Q=1；当放在一面墙的中心时，Q=2；当放在两面墙夹角处时，Q=4；当放在三面墙夹角处时，Q=8；

R：房间常数，R=Sα/(1-α)，S 为房间内表面面积，m^2，α为平均吸声系数；

r：声源到靠近围护结构某点处的距离，m。

南京峰润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然后按下式计算出所有室内声源在围护结构处产生的 i 倍频带叠加声压级：

$$L_{p1}(T)=10\lg\left[\sum_{j=1}^{N}10^{0.1L_{p1ij}}\right]$$

式中：$L_{pli}(T)$：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N个声源i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L_{plij}：室内 j 声源 i 倍频带的声压级，dB；

N：室内声源总数。

在室内近似为扩散声场时，按下式计算出靠近室外围护结构处的声压级：

$$L_{p2i}(T)=L_{pli}(T)-(TL_i+6)$$

式中：$L_{p2i}(T)$：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外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L_{pli}(T)$：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TL_i：围护结构 i 倍频带的隔声量，dB。

然后按下式将室外声源的声压级和透过面积换算成等效的室外声源，计算出中心位置位于透声面积（S）处的等效声源的倍频带声功率级。

$$L_W=Lp_2(T)+10\lg S$$

式中：L_W：中心位置位于透声面积（S）处的等效声源的倍频带声功率级，dB；

$L_{p2}(T)$：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外声源的声压级，dB；

S：透声面积，m^2。

然后按室外声源预测方法计算预测点处的A声级。

3）点声源的几何发散衰减

$$A_{div}=20\lg(r/r_0)$$

式中：A_{div}：几何发散引起的衰减；

r：预测点距声源的距离；

r_o：参考位置距声源的距离。

如预测点在靠近声源处，但不能满足点声源条件时，需按线声源或面声源模型计算。

4）工业企业噪声计算

设第 i 个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为 LAi，在 T 时间内该声源工作时间为 ti；第 j 个等效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为 LAj，在 T 时间内该声源工作时间为 tj，则拟建工程声源对预测点产生的贡献值（Leqg）为：

$$L_{eqg}=10\lg\left[\frac{1}{T}\left(\sum_{i=1}^{N}t_i10^{0.1L_{Ai}}+\sum_{j=1}^{M}t_j10^{0.1L_{Aj}}\right)\right]$$

式中：L_{eqg}：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噪声贡献值，dB；

T：用于计算等效声级的时间，s；

南京峰润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N：室外声源个数；

T_i：在T时间内i声源工作时间，s；

M：等效室外声源个数；

T_j：在T时间内j声源工作时间，s。

5）预测值计算

预测点的预测等效声级（L_{eq}）按下式计算：

$$L_{eq}=10\lg(10^{0.1L_{eqg}}+10^{0.1L_{eqb}})$$

式中：L_{eq}：预测点的噪声预测值，dB；

L_{eqg}：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噪声贡献值，dB（A）；

L_{eqb}：预测点的背景噪声值，dB（A）。

6）预测结果

将整体声源看作一个隔声间，其隔声量视门、窗和墙等隔声效果而定，一般普通房间隔声量为10～25dB(A)，一般楼层隔声量取20dB(A)，地下室取30dB(A)，经专门吸、隔声处理的房间可取40dB(A)，本项目隔声量取25dB(A)。经厂房隔声、距离衰减后，各噪声源对各厂界的影响预测结果见表4-16。

表4-16 厂界噪声预测值 单位：dB(A)

预测方位	时段	贡献值（dB(A)）	标准限值（dB(A)）	达标情况
东侧	昼间	39.8	65	达标
南侧	昼间	45.6	65	达标
西侧	昼间	41.1	65	达标
北侧	昼间	48.5	65	达标

备注：以租赁车间为厂界

由表4-16可以看出，经减振、厂房隔声、距离衰减后，项目厂界噪声贡献值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夜间不生产。能实现达标排放，不会产生噪声扰民现象。为进一步防止项目生产产生的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确保厂界噪声达标排放，本环评建议：

①在设备选型时，除考虑满足生产工艺要求外，还必须考虑设备的声学特性（选用高效低噪设备），对于噪声较高的设备应与设备出售厂方协商提供配套的降噪措施。

②将各生产设备安装于生产车间内，进行墙体隔声，并且在设备安装时加减振垫。

③应加强设备的保养和维修，使设备随时处于良好的运行状态，避免偶发强噪声产生。高噪声设备操作人员，操作时应佩戴防护头盔或耳套。

④在车间周边应加强绿化，选用枝叶茂密的常绿乔木、灌木高矮搭配，形成一定宽度的吸

南京峰润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声林带。

综上所述，在落实各项噪声污染防治措施的情况下，项目投产后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3）噪声环境管理与监测

为减少项目噪声对周围声环境的影响，建设单位应加强对机械设备的维修与保养，避免因老化引起的噪声；生产时关闭门窗，减少设备噪声对周边环境影响。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项目投产后，企业应定期组织噪声监测。若企业不具备监测条件，需委托当地具有监测资质的单位开展噪声监测。项目监测计划具体如下表所示。

表 4-17 项目噪声监测计划

序号	项目	监测点	监测时段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1	噪声	厂界四周	昼间	连续等效 A 声级	每季度一次

4、固废

（1）固废来源、属性及产生量

本项目在运营时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为不合格品、废滤芯、脱脂废液、硅烷废液、槽渣、喷淋废液、滤芯除尘收集的废塑粉、废包装桶、废活性炭和污泥。

(1)不合格品

产品检验过程中会产生不合格品，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不合格品产生率＜1%，不合格品产生量约 3t/a，作为固废外售处理。

(2)滤芯除尘收集的废塑粉

喷粉采用旋风除尘+滤芯除尘收集的废塑粉装置处理，根据物料平衡计算旋风除尘回收塑粉 10.38t/a 回用于喷粉工序，滤芯除尘收集的废塑粉产生量 5.307t/a，作为固废外售处理。

(3)废滤芯

喷粉采用旋风除尘+滤芯除尘收集的废塑粉装置处理，滤芯需要定期进行更换，产生废滤芯 0.5t/a，外售处理。

(4)脱脂废液

一次脱脂槽 12.6m^3、二次脱脂槽 12.6m^3，槽液容量约 80%，脱脂槽定期添加药剂补充损耗水量不进行排水，每年更换一次槽液，则废脱脂液产生量 20.16t/a。

(5)硅烷废液

硅烷槽 12.6m^3，槽液容量约 80%，硅烷槽定期添加药剂补充损耗水量不进行排水，每年更换一次槽液，则硅烷废液产生量 10.08t/a。

(6)槽渣

南京峰润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脱脂和硅烷槽需要定期对底部沉淀的槽渣进行清理，脱脂槽每季度清理一次，槽渣主要成分是沾有脱脂剂的金属屑，单次捞取产生量约 50kg，则每年产生槽渣 0.4t。硅烷化处理过程槽渣产生量较少，每年清理一次，每次约 100kg。槽渣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7)废水处理站污泥

项目废水处理站处理废水量 768t/a，COD 削减浓度 280.9mg/L、SS 削减浓度 335.4mg/L，污泥含水率 60%，污泥产生量约为 1.184t/a，属于危险废物，代码 HW17（336-064-17），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8)废活性炭

根据前文计算，活性炭填充量 0.2t/次，每年更换 4 次，吸附废气 0.056t，废活性炭产生量 0.856t/a。对照《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属于危险废物 HW49（900-039-49），集中收集后暂存于厂区危废库，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9)废包装桶

项目脱脂剂、硅烷剂使用过程会产生废包装桶，产生量 0.3t/a，属于危险废物，收集后暂存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10)水喷淋废液

项目水喷淋塔定期更换废液，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水喷淋废液的产生量约为 2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水喷淋废液属于危险废物(HW49，900-41-49)，经收集后暂存危废仓库，定期委托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

(11)生活垃圾

建设项目劳动定员 20 人，生活垃圾产生量以 1.0kg/人·天计，年工作日 300 天，则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6t/a，由环卫部门清运。

建设项目副产物产生情况见表 4-18。

表 4-18　建设项目副产物属性判定表

序号	副产物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产生量(t/a)	种类判断		
						固体废物	副产品	判定依据
1	不合格品	检验	固态	金属	3	√	/	《固体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GB34330-2025）
2	滤芯除尘收集的废塑粉	废气处理	固态	塑粉	5.307	√	/	
3	废滤芯		固态	无纺布	0.5	√	/	
4	污泥	废水处理	半固态	污泥	1.184	√	/	
5	废活性炭	废气处理	固态	有机物、活	0.856	√	/	

南京峰润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性炭			
6	脱脂废液	脱脂	液态	脱脂剂、水	20.16	√	/
7	硅烷废液	硅烷	液态	硅烷剂、水	10.08	√	/
8	槽渣	脱脂、硅烷	固态	油脂等有机污染物	0.5	√	/
9	喷淋废液	废气处理	液态	有机物、水	2	√	/
10	废包装桶	拆包	固态	塑料	0.3	√	/
11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固态	纸屑	6	√	/

建设项目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汇总表见表 4-19。

表 4-19 固体废弃物产生及处置情况汇总表

序号	固废名称	产生源	属性	形态	主要成分	危险特性鉴别方法	危险特性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产生量(t/a)	利用处置方式和去向
1	不合格品	检验	一般固废	固态	金属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	/	SW17	900-001-S17	3	外售处理
2	滤芯除尘收集的废塑粉	废气处理		固态	塑粉		/	SW59	900-099-S59	5.307	外售处理
3	废滤芯			固态	无纺布		/	SW59	900-099-S59	0.5	外售处理
4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固态	纸屑		/	SW64	900-099-S64	6	环卫处理
5	污泥	废水处理	危险废物	半固态	污泥		T/C	HW17	336-064-17	1.184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6	废活性炭	废气处理		固态	有机废气、活性炭		T	HW49	900-039-49	0.856	
7	脱脂废液	脱脂		液态	脱脂剂、水		T/C	HW17	336-064-17	20.16	
8	硅烷废液	硅烷		液态	硅烷剂、水		T/C	HW17	336-064-17	10.08	
9	喷淋废液	废气处理		液态	有机物、水		T/In	HW49	900-041-49	2	
10	槽渣	脱脂、硅烷		固态	油脂等有机污染物		T/C	HW17	336-064-17	0.5	
11	废包装桶	拆包		固态	塑料		T/In	HW49	900-041-49	0.3	

（2）固废处理措施及环境影响

1）固废处置措施

南京峻润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项目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见表 4-19，从项目采用的固废利用及处置方式来分析，对产生的各类固废按其性质分类分区收集和暂存，并均能得到有效利用或妥善处置。在严格管理下，本项目的固体废物对周围环境不会产生二次污染。

2）固废暂存场所（设施）环境影响分析

（1）一般固废

本项目新建 30m² 的一般固废库，一般固废最大存储量 30t，本项目一般固废产生量共约 8.807t/a，每半年处理一次，最大贮存量为 4.4t，可以满足要求。一般固废堆库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要求建设，对地面进行了硬化，并做好防腐、防渗和防漏处理，制定了“一般固废仓库管理制度”、“一般工业固废处置管理规定”，由专人维护。主要为滤芯除尘收集的废塑粉。应及时清运，由环卫工人及时送至指定地点统一处理，实施垃圾分类存放，使用加盖垃圾桶实现垃圾存放封闭化，同时做到日产日清，清运过程中注意文明卫生；滤芯除尘收集的废塑粉回用于生产，无法回用的部分作为一般固废外售处理。

项目一般固废均能得到有效处置，暂存、处置措施可行。

（2）危险废物

本项目区域内地质结构稳定，地震烈度不超过 7 度的区域内，危废贮存库地面防渗漏，采用水泥基+环氧树脂地坪，危险废物贮存库面积约 15m²，危险废物最大存储量 15t，本项目危废产生量共约 35.536t/a，暂存周期不超过 90 天，最大贮存量为脱脂废液、硅烷废液产生，最大产生量 10.08t/次。企业通过优化生产调度、实施错峰更换的管理措施，可避免两类废液同时更换导致的暂存负荷叠加，单次最大暂存占地面积约 10.08m²。15m² 危险废物暂存库的存储能力可满足项目最大暂存需求。因此本项目设置的危险废物贮存库完全能够满足贮存需求。

表 4-20 危险废物环境风险汇总表

序号	危废名称	危废类别	危废代码	产生量（t/a）	危险特性	环境风险	暂存周期
1	污泥	HW17	336-064-17	1.184	T/C	III级	90 天
2	废活性炭	HW49	900-039-49	0.856	T	III级	90 天
3	脱脂废液	HW17	336-064-17	20.16	T/C	III级	90 天
4	硅烷废液	HW17	336-064-17	10.08	T/C	III级	90 天
5	槽渣	HW17	336-064-17	0.5	T/C	III级	90 天
6	喷淋废液	HW49	900-041-49	2	T/In	III级	90 天
7	废包装桶	HW49	900-041-49	0.3	T/In	III级	90 天
合计				35.536			

根据上述分析，本项目危废贮存库选址、贮存能力和贮存周期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和《江苏省固体废物全过程环境监管工作意见》的通知（苏环办〔2024〕16 号）的相关要求。

南京峰润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危废贮存设施应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贮存库要求和《江苏省危险废物集中收集体系建设工作方案（试行）》建设要求。企业按照贮存库要求设置，具体要求如下。

表 4-21 危废贮存设施污染防治措施要求

类别	具体建设要求	本项目拟采取污染防治措施
总体要求	贮存设施应根据危险废物的形态、物理化学性质、包装形式和污染物迁移途径，采取必要的防风、防晒、防雨、防漏、防渗、防腐以及其他环境污染防治措施，不应露天堆放危险废物。	企业按要求建设 15m^2 的危废贮存库，采取防风、防晒、防雨、防漏、防渗、防腐以及其他环境污染防治措施，不属于露天堆放危险废物。
	贮存设施应根据危险废物的类别、数量、形态、物理化学性质和污染防治等要求设置必要的贮存分区，避免不相容的危险废物接触、混合。	企业废活性炭采用袋装密封分区贮存在危废仓库，污泥、脱脂废液、硅烷废液、槽渣、喷淋废液、废包装桶加盖密封贮存在危废仓库。均加盖密封贮存在危废仓库，贮存容器下方设置不锈钢托盘用以收集泄漏液体，定期委托具有危废资质单位及时清运。
	贮存设施或贮存分区内地面、墙面裙脚、堵截泄漏的围堰、接触危险废物的隔板和墙体等应采用坚固的材料建造，表面无裂缝。	贮存库内地面、墙面裙脚、堵截泄漏的围堰、接触危险废物的隔板和墙体等采用坚固的材料建造，表面无裂缝。
	贮存设施地面与裙脚应采取表面防渗措施；表面防渗材料应与所接触的物料或污染物相容，可采用抗渗混凝土、高密度聚乙烯膜、钠基膨润土防水毯或其他防渗性能等效的材料。贮存的危险废物直接接触地面的，还应进行基础防渗，防渗层为至少 1m 厚黏土层（渗透系数不大于 10^{-7} cm/s），或至少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膜等人工防渗材料（渗透系数不大于 10^{-10} cm/s），或其他防渗性能等效的材料。	贮存设施地面与裙脚采取表面防渗措施；表面防渗材料应与所接触的物料或污染物相容，可采用抗渗混凝土、高密度聚乙烯膜、钠基膨润土防水毯或其他防渗性能等效的材料。贮存的危险废物不直接接触地面。
	同一贮存设施宜采用相同的防渗、防腐工艺（包括防渗、防腐结构或材料），防渗、防腐材料应覆盖所有可能与废物及其渗滤液、渗漏液等接触	本项目危废贮存库采用相同的防渗、防腐工艺（包括防渗、防腐结构或材料），防渗、防腐材料覆盖所有可能与废物及

南京修正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的构筑物表面；采用不同防渗、防腐工艺应分别建设贮存分区。	其渗滤液、渗漏液等接触的构筑物表面。
		贮存设施应采取技术和管理措施防止无关人员进入。	贮存设置专人管理，设置双人双锁防止无关人员进入。
	贮存库环境管理要求	贮存库内不同贮存分区之间应采取隔离措施。隔离措施可根据危险废物特性采用过道、隔板或隔墙等方式	不同贮存分区之间采取过道隔离。
		在贮存库内或通过贮存分区方式贮存液态危险废物的，应具有液体泄漏堵截设施，堵截设施最小容积不应低于对应贮存区域最大液态废物容器容积或液态废物总储量 1/10（二者取较大者）；用于贮存可能产生渗滤液的危险废物的贮存库或贮存分区应设计渗滤液收集设施，收集设施容积应满足渗滤液的收集要求。	贮存库设置导流槽和收集池，收集池容积大于 10.08m^3。
		贮存易产生粉尘、VOCs、酸雾、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和刺激性气味气体的危险废物贮存库，应设置气体收集装置和气体净化设施；气体净化设施的排气筒高度应符合 GB 16297 要求。	企业废活性炭、槽渣采用袋装密封分区贮存在危废仓库，污泥、脱脂废液、硅烷废液、喷淋废液、废包装桶均加盖密封贮存在危废仓库，贮存过程不会产生废气。
	危险废物暂存管理要求	1、在常温常压下不易水解、不易挥发的固态危险废物可分类堆放贮存，其他固态危险废物应装入容器或包装物内贮存；液态危险废物应装入容器内贮存，或直接采用贮存池、贮存罐区贮存；半固态危险废物应装入容器或包装袋内贮存，或直接采用贮存池贮存；具有热塑性的危险废物应装入容器或包装袋内进行贮存；易产生粉尘、VOCs、酸雾、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和刺激性气味气体的危险废物应装入闭口容器或包装物内贮存；危险废物贮存过程中易产生粉尘等无组织排放的，应采取抑尘等有效措施。	企业废活性炭、槽渣采用袋装密封分区贮存在危废仓库，污泥、脱脂废液、硅烷废液、废包装桶加盖密封贮存在危废仓库。贮存过程不会产生粉尘、VOCs、酸雾、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和刺激性气味气体等污染物的产生。
	危废贮存过程	2、危险废物存入贮存设施前应对危险废物类别和特性与危险废物标签等危险废物识别标志的一致性进行核验，不一致的或类别、特性不明的不应存入；应定期检查危险废物的贮存状况，及时清理贮存设施地面，更换破损泄漏的危险废物贮存容器和包装物，保证堆存危险废物的防雨、防风、防扬尘等设施功能完好；作业设备及车辆等结束作业离开贮存设施时，应对其残留的危险废物进行清理，清理的废物或清洗废水应收集处理；贮存设施运行期间，应按国家有关标准和规定建立危险废物管理台账并保存；贮存设施所有者或运营者应建立贮存设施环境管理制度、管理人员岗位职责制度、设施运行操作制度、人员岗位培训制度等；贮存设施所有者或运营者应依据国家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防治的有关规定，结合贮存设施特点建立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隐患排查制	企业已建立贮存设施环境管理制度、管理人员岗位职责制度、设施运行操作制度、人员岗位培训制度等。根据制定的制度进行贮存设施运行环境管理

南京[illegible]有限公司

	度，并定期开展隐患排查；发现隐患应及时采取措施消除隐患，并建立档案；贮存设施所有者或运营者应建立贮存设施全部档 案，包括设计、施工、验收、运行、监测和环境应急等，应按国家有关档案管理的法律法规进行整理和归档	

危废的委托利用或处置

产生的危废应在投运前与有资质的危废处置单位签订危废处置协议。根据《江苏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的意见》："严格控制产生危险废物的项目建设，禁止审批无法落实危险废物利用、处置途径的项目，从严审批危险废物产生量大、本地无配套利用处置能力、且需设区市统筹解决的项目"的要求，建设项目所有危废必须落实利用、处置途径。本项目周边有中环信（南京）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原"南京福昌环保有限公司"）、南京卓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等危废处置单位，危废处置单位情况见下表。

表 4-22 危废处置单位情况表

本项目危废产生情况			危废处置单位情况	
名称	代码	处置量（t/a）	单位名称	中环信（南京）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原"南京福昌环保有限公司"）
污泥	HW17	1.184	许可量（t/a）	30000t/a
废活性炭	HW49	0.856	位置	南京市江北新区长芦街道长丰河路1号
脱脂废液	HW17	20.16	经营范围	6#焚烧线焚烧处置医药废物（HW02），废药物（HW03），农药废物（HW04），木材防腐剂废物（HW05），废有机溶剂与含有机溶剂废物（HW06），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HW08），油/水、烃/水混合物或乳化液（HW09），精（蒸）馏残渣（HW11），染料涂料废物（HW12），有机树脂类废物（HW13），新化学物质废物（HW14），感光材料废物（HW16），表面处理废物（HW17），废碱（HW35），有机磷化合物废物（HW37），有机氰化物废物（HW38），含酚废物（HW39）、含醚废物（HW40），含有机卤化物废物（HW45），其他废物（HW49，仅限 309-001-49、772-006-49、900-039-49、900-041-49、900-042-49、900-045-49、900-047-49、900-999-49），废催化剂（HW50，仅限 261-151-50、261-152-50、261-183-50、263-013-50、271-006-50、275-009-50、276-006-50、900-048-50）
硅烷废液	HW17	10.08		
槽渣	HW17	0.5		
喷淋废液	HW49	2		
废包装桶	HW49	0.3		

（3）日常管理要求

针对本项目正常运行阶段所产生的危险废物的日常管理提出要求：

①履行申报登记制度；

②建立台账管理制度，企业须做好危险废物情况的记录，记录上需注明危险废物的名称、来源、数量、特性和包装容器的类别；

③委托处置应执行报批和转移联单等制度；

④定期对暂存的危险废物包装容器及贮存设施进行检查，及早发现破损，及时采取措施清理更换；

南京隆润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⑤危险废物的泄漏液、清洗液、浸出液等必须符合GB8978的要求方可排放。

⑥直接从事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危险废物的人员，应当接受专业培训，经考核合格，方可从事该项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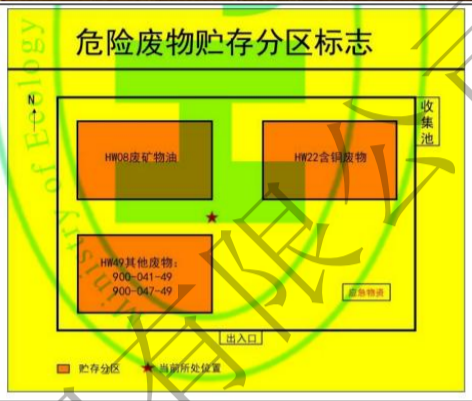
⑦根据《江苏省固体废物全过程环境监管工作意见》(苏环办〔2024〕16号)要求，危险废物产生单位和经营单位均应在关键位置设置在线视频监控。在视频监控系统管理上，企业应指定专人专职维护视频监控设施运行，定期巡视并做好相应的监控运行、维修、使用记录，保持摄像头表面整洁干净、监控拍摄位置正确、监控设施完好无损，确保视频传输图像清晰、监控设备正常稳定运行。因维修、更换等原因导致监控设备不能正常运行的，应采取人工摄像等应急措施，确保视频监控不间断。

⑧固废贮存(处置)场所规范化设置，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所应在醒目处设置标志牌。根据《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危险废物收集 贮存 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环境保护图形标志 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 15562.2-1995）》等文件要求，在识别标识外观质量上，应确保公开栏、标志牌、立柱、支架无明显变形；立柱、支架的材料、内外径大小及地下部分高度应确保公开栏、标志牌等安全、稳定固定，避免发生倾倒情况；公开栏、标志牌、立柱、支架等均应经过防腐处理；公开栏、标志牌表面无气泡，膜或搪瓷无脱落，无开裂、脱落及其他破损；公开栏、标志牌、标签等图案清晰，色泽一致，不得有明显缺损。当发现形象损坏、颜色污染或有变化、褪色等情况时，应及时修复或更换。

表 4-23 固废暂存场所环境保护图形标志

排放口名称	图形标志	形状	背景颜色	图形颜色	图形标志
一般固废暂存场所	提示标志	正方形边框	绿色	白色	
厂区门口	提示标志	正方形边框	蓝色	白色	

南京峰润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危险废物暂存场所	贮存设施标志	长方形边框	黄色	黑色	
	危险废物贮存分区标志	正方形边框	黄色	废物种类信息：橘黄色、字体：黑色	
	包装识别标签	/	橘黄色	黑色	

综上所述，本项目固废采取上述治理措施后，各类固废均能得到合理处置，不产生二次污染，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

5、地下水、土壤

（1）环境污染影响识别

本项目为污染影响型建设项目，施工期短，对环境影响较小，重点分析 运营期对项目地及周边区域土壤及地下水环境的影响。 根据项目工程分析，本项目不涉及重金属使用，不涉及有毒有害物质排放，主要生产废气为有机废气和颗粒物，本项目废气量较少，且经废气处理设施处理后达标排放，大气污染物沉降对土壤影响较小；本项目危废有脱脂废液、硅烷废液、槽渣、喷淋废液废包装桶、废活性炭和污泥，其中固态危废对土壤及地下水影响很小，本次评价重点考虑液态物料及危废通过地面漫流的形式渗入周边土壤及地下水的污染途径。正常工况下，本项目潜在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源均达到设计要求，防渗性能完好，对土壤及地下水影响

南京峰润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较小；非正常工况下，项目土壤及地下水环境影响源及影响因子识别表 4-24。

表 4-24 土壤、地下水环境影响类型与影响途径表

污染源	污染工序	非正常情况污染途径	污染物名称	污染物类型	备注
危废库	危废储存	垂直入渗	污泥、脱脂废液、硅烷废液	与地面直接接触，遭遇雨水等情况浸湿	沿地面漫流渗入仓库外裸露土壤
脱脂硅烷线	脱脂、硅烷、水洗工序	垂直入渗	脱脂、硅烷、水洗废水	与地面直接接触，遭遇雨水等情况浸湿	沿地面漫流渗入生产车间裸露土壤
废水处理站、污水管道	废水处理	垂直入渗	废水	与地面直接接触，遭遇雨水等情况浸湿	沿地面漫流渗入车间外裸露土壤

（2）防控措施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下水环境》（HJ610-2016）、《工矿用地土壤环境管理办法（试行）》（部令第 3 号）等要求，本项目应采取如下土壤、地下水污染控制措施：

①源头控制措施

控制项目污染物的排放。大力推广闭路循环、清洁工艺，以减少污染物； 控制污染物排放的数量和浓度，使之符合排放标准和总量控制要求。

②过程防控措施

a.应加强工厂区的绿化工作，尽量选择适宜当地环境且对大气污染物具有较强吸附能力的植物，从而控制污染物通过大气沉降影响土壤和地下水环境。

b.严格按照本次环评防渗分区及防渗要求，对各构筑物采取相应的防渗措施；危废间、污水管道、污水站、清洗站、水洗槽等存在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风险的设施，应当按照国家有关标准和规范的要求，设计、建设和安装有关防腐蚀、防泄漏设施，从而控制污染物通过垂直入渗影响土壤环境。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下水环境》（HJ610－2016）地下水污染防分区参照表，提出防渗技术要求。建设项目防渗分区划分及防渗技术要求见表 4-25，设计采取的各项防渗措施具体见表 4-26。

表 4-25 建设项目防渗分区划分及防渗技术要求

防渗分区	定义	包气带防污性能	污染控制难易程度	污染物类型	厂内分区	防渗技术要求
重点防渗区	危害性大、毒性较大的	弱	难	持久性有	危险废物暂存库、液态原料仓库、	等效黏土防渗层 Mb≥6.0m，$K \leq 1\times10^{-10}$cm/s；

南京峰泓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生产装置区、仓库等			机污染物	脱脂硅烷区域、污水处理站及管道、事故应急池、水喷淋装置区	或参照 GB18598 执行
一般防渗区	无毒性或毒性小的生产装置区、仓库等	弱	易	其他类型	一般固废堆场及车间内其他区域	等效黏土防渗层 Mb≥1.5m，$K \leq 1\times10^{-10}$cm/s；或参照 GB16889 执行

表 4-26 项目设计采取的防渗处理措施一览表

序号	名称	防腐、防渗措施
1	危险废物暂存库、液态原料仓库、脱脂硅烷区域、污水处理站及管道、事故应急池、水喷淋装置区	对各环节进行特殊防渗处理。借鉴国家《危险废物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8-2019)中的防渗设计要求，进行天然基础层、复合衬层或双人工衬层设计建设，采取高标准的防渗处理措施。
2	一般固废堆场、仓库、其余车间	地面基础防渗和构筑物防渗等级达到渗透系数 $\leq1.0\times10^{-10}$cm/s，相当于不小于 1.5m 厚的粘土防护层

c.建立土壤污染隐患排查治理制度，定期对重点区域、重点设施开展隐患排查。发现污染隐患的，应当制定整改方案，及时采取技术、管理措施消除隐患。隐患排查、治理情况应当如实记录并建立档案。

d.按照相关技术规范要求，自行或者委托第三方定期开展土壤和地下水监测，重点监测存在污染隐患的区域和设施周边的土壤、地下水，并按照规定公开相关信息。

e.在隐患排查、监测等活动中发现项目用地土壤和地下水存在污染迹象的，应当排查污染源，查明污染原因，采取措施防止新增污染，并参照污染地块土壤环境管理有关规定及时开展土壤环境调查与风险评估，根据调查与风险评估结果采取风险管控或者治理与修复等措施。

6、环境风险

6.1 环境风险识别

（1）物质风险识别

本项目使用的试剂中存在有毒有害、易燃易爆的，同时危险废物暂存间的废料意外泄漏，若“五防”措施不到位，泄漏物将影响外环境并通过地面渗漏进而影响土壤和地下水。对照《危险化学品目录（2018 年版）》，本项目涉及的风险物质为危险废物。

（2）评价等级

①危险物质与临界量比值（Q）

南京峰泊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计算所涉及的每种危险物质在厂界内的最大存在总量与其对应临界量的比值 Q。当企业只涉及一种环境风险物质时，计算该物质的总数量与其临界量比值，即为 Q；

当企业存在多种环境风险物质时，则按下式计算物质数量与其临界量比值 （Q）：

$$Q = \frac{q_1}{Q_1} + \frac{q_2}{Q_2} + \ldots + \frac{q_n}{Q_n}$$

式中：q1,q2,…,qn——每种环境风险物质的最大存在总量，t；

Q1,Q2,…,Qn——每种环境风险物质的临界量，t。

当 Q<1 时，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I。

当 Q≥1 时，将 Q 值划分为：（1）1≤Q<10；（2）10≤Q<100；（3）Q≥100。

对照《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B 表 B.1、《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18），本项目 Q 值确定如下：

表 4-27 建设项目 Q 值确定表

序号	危险物质名称	最大存在总量 qn	临界量 Qn	Q 值
1	污泥	1.184	50	0.0237
2	废活性炭	0.2	50	0.004
3	脱脂废液	10.08	50*	0.2016
4	硅烷废液	10.08	50	0.2016
5	槽渣	0.5	50	0.01
项目 Q 值Σ				0.4409

*根据行业经验，普通金属件定期更换的脱脂倒槽液、硅烷倒槽液 COD 浓度在 2500～4000mg/L，脱脂废液、硅烷废液临界量参考《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2018）附录 B.1，健康危险急性毒性类别 2、3 类物质临界量为 50t。

（3）风险潜势及评价等级判定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中 C 对危

险物质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Q）的规定，当 Q＜1 时，本项目风险潜势为 I 级。本项目 Q 值小于 1，因此本项目风险潜势为 I 级。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中表 1 可知，本项目仅需对环境风险进行简单分析。

表 4-28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简单分析内容表

建设项目名称	轨道门系统配件生产项目
建设地点	江苏省南京市六合区雄州街道潭子路 4 号
地理坐标	（ 118 度 53 分 5.114 秒，32 度 15 分 43.812 秒）
主要危险物质及分布	废气、危险废物分布于危废暂存库

南京峰润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环境影响途径及危害后果（大气、地表水、 地下水等）	大气：废气处理措施故障，废气超标排放，对大气产生污染。 地表水、地下水：火灾事故消防废水，若处理不及时或处理措施采取不当，污染物会进入地表水、地下水，对地表水、地下水水质造成不同程度污染。
风险防范措施要求	（1）加强安全消防设施的检查及管理，保证其处于即用状态。 （2）定期检查废气处理设施确保正常运行，注意洒水降尘减少空气中颗粒物的含量。 （3）原料、固废仓库要做好防风、防雨、防晒、防渗漏措施。 （4）企业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配备应急器材，在发生泄漏、火灾和爆炸等事故时控制泄漏物和消防废水进入下水道。企业应完善突发环境事故应急措施。

分析结论：本项目厂区内通过分类堆放、划定防火区及地面防渗等措施后，将可大大降低建设项目的环境风险，最大程度减少对环境可能造成的危害。在企业落实本评价提出的各项风险防范措施后，项目对环境的风险影响可接受。

6.2 典型事故情形分析

（1）企业生产过程中因生产装置、污染防治设施、设备等因素发生意外事故造成的突发性废气超标排放环境污染事件；

（2）其他突发性环境污染事件应急处理，不包括生物安全事故和辐射安全事故风险。

本项目危险物质在事故情形下对环境的影响途径具体见表4-29。

表 4-29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识别表

事故类型	风险源	代表性事故情形	主要风险物质	环境影响途径	可能受影响的水系/环境保护目标
涉气类事故	生产厂房	废气处理设施故障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	大气沉降	周边居民
涉水类事故	表面处理、污水处理站	泄漏	废水	垂直入渗	地表水、土壤、地下水

6.3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①大气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表 4-30 防范措施详情

突发环境事件	防范措施
火灾	易燃物品进行防护保护；对供电线路进行巡检；对消防设施进行定期 检查。火灾时确保消防废水进入污水处理设施。
粉尘爆炸	除尘设备设置在车间室外或独立防爆隔间，与喷粉区采用泄爆、隔爆装置分隔。 用防静电除尘滤芯。 采用离线清灰，禁止喷塑作业同时在线强力清灰，避免粉尘云持续悬浮。 每班停机清理滤筒积粉，粉尘桶密闭存放，不得露天堆积。

②事故废水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南京隆润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A. 规范厂区内雨污排放，防止受污染的雨水、消防废水、含有泄漏物的污水排出厂界之外。

B. 做好雨、污水排放口水质监测工作，发现超标及时排查事故原因。

C. 厂区针对企业事故废水设置应急事故池，雨水排口设置截止阀，发生事故可及时采取有效措施，减少对周围水体的影响。在事故状态下，超标废水或含有泄漏化学品的废水首先收集于事故池中，委托专业单位对水质进行检测，评估后，对于能进入污水处理系统的废水，逐次逐批将事故水并入污水处理系统进行处理，经厂区自处理后，接管污水处理厂处理，不会对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造成较大冲击。

事故池容积根据以下公式（中石化集团公司编制的《水体污染防控紧急措施设计导则》）确定：

$$Va=（V1+V2-V3）max+V4+V5$$

注：式中(V1+V2-V3)max—对收集系统范围内不同罐组或装置分别计算 V1+V2-V3，取其中最大值。

Va：事故应急池容积，m^3；

V1：最大一个容器的设备（装置）或贮罐的物料贮存量，m^3；

V2：发生事故时的消防水量，m^3；

V3：发生事故时可以转输至其他储存或处理设施的物料量，m^3；

V4：发生事故时仍必须进入该收集池的生产废水量，m^3；

V5：发生事故时可能进入该收集池的降雨量，m^3。

V1 考虑生产线槽最大槽体损坏泄漏，$V1=10.08m^3$；

根据《建筑防火通用规范》（GB55037-2022），项目厂房为丁类厂房，消防栓设计流量 10L/s，厂房设计火灾延续时间 2h。消防用水延续时间按 2h 计，则本项目消防废水产生量 $V2=72m^3$。

本项目 V3 取 0；

生产废水产生量768t/a，事故发生2h需进入废水收集系统的生产废水量为$0.64m^3$，$V4=0.64m^3$；

V5=10qF

式中 q - 平均日降雨量，mm；q=年平均降雨量 / 年平均降雨日数。

南京平均降雨量 1050.2mm，多年平均降雨天数 117 天，平均日降雨量 q=8.98mm，事故状态下汇水面积约 0.1 公顷，通过下式计算 $V5=9.0m^3$。

南京峰润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Va＝（V1+V2-V3）max+V4+V5=91.7m^3。所以厂区需要建设一座不小于 92m^3 事故应急池，可满足事故状态废水的存放要求，事故状态下即可采用截断阀关闭厂区雨、污水排口，将事故废水引入事故应急池。

③火灾和爆炸的预防措施

企业应加强原辅料贮存期间的环境安全管理，制定相应的贮存和使用规范。同时，企业应强化火源的管理，严禁烟火带入，禁止堆放可燃物质，并安装防火、防爆装置。

6.4 应急管理制度

①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要求

建设单位应根据《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环发〔2015〕4 号）、《企事业单位和工业园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导则（DB32/T3795-2020）》等要求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应充分利用区域安全、环境保护等资源，不断完善应急救援体系。

②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培训与演练

公司组织对员工应急预案的培训与宣传教育，培训应形成详细台账记录，记录培训时间、地点、内容、参加人员、考试评估等情况。公司至少每年组织一次应急救援方面的培训考核，包括：应急响应人员的培训、员工应急响应的培训和周边人员应急响应知识的宣传。应急指挥部和各专业应急小组负责人分别按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要求，以组织指挥的形式组织实施应急救援任务的演练。单项演练，由各专业应急小组各自开展的环境应急任务中的单项科目的演练；综合演练，由应急指挥部按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小组开展综合演练。

③环境应急物资装备的配备

根据事故应急抢险救援需要，配备消防、堵漏、通讯、交通、工具、应急照明、防护、急救等各类所需应急抢险装备器材。建立健全厂区环境污染事故应急物资装备的储存、调拨和紧急配送系统，确保应急物资、设备性能完好，随时备用。应急结束后，加强对应急物资、设备的维护、保养以及补充。加强对储备物资的管理，防止储备物资被盗用、挪用、流散和失效。

④安全风险辨识要求

根据《关于做好生态环境和应急管理部门联动工作的意见》（苏环办〔2020〕101号），企业要对脱硫脱硝、煤改气、挥发性有机物回收、污水处理、粉尘治理、RTO焚烧炉等六类环境治理设施开展安全风险辨识管控，要健全内部污染防治设施稳定运行和管理责任制度，严格依据标准规范建设环境治理设施，确保环境治理设施安全、稳定、有效运行。企业后续需针对厂区粉尘治理、污水处理等环境治理设施开展安全风险辨识管控，建立健全的环境管理制度，确保企业安全生产，做好生态环境与应急方面联动。

南京峰测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6.5 环境风险评价结论

环境风险较小，风险等级为简单分析。企业应按照要求制定风险防范措施、应急预案。在完善物料贮存设施加强安全检查，加强职工安全教育和培训之后，在做好各项风险防范措施、应急预案和应急处置措施的情况下，项目环境风险事故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环境风险可防控。

7、项目“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规定，项目污染防治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运行。根据项目建设的情况，项目的主要环保措施包括废气处理、废水处理、防噪处理及固废分类收集等，其“三同时”验收一览表见表 4-31。

表 4-31 “三同时”验收一览

验收项目	污染源验收点	验收因子	处理措施验收	执行标准	投资估算（万元）	进度
废气	DA001	颗粒物	旋风+滤芯除尘收集的废塑粉+15 米高排气筒 DA001	《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439-2022）表 1 标准	5	与主体工程项目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
	DA002	非甲烷总烃	水喷淋+除湿器+二级活性炭吸附+15 米高排气筒 DA002		20	
废水	生产废水	COD、SS、LAS、氨氮、TN、石油类	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回用	符合企业水洗用水标准	20	
	生活污水	COD、SS、氨氮、TN、TP	化粪池	满足台商工业园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2	
固体废物	车间	生活垃圾	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	3	
	生产车间	滤芯除尘收集的废塑粉	30m² 一般固废库暂存，外售处理	/		
		不合格品		/		
		废滤芯		/		
		污泥	15m² 危废暂存库暂存，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		
		脱脂废液		/		
		硅烷废液		/		
		槽渣		/		
		废包装桶		/		
	废气处理	水喷淋废液		/		
		废活性炭		/		

南京峰润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环境管理	环境管理机构和人员	建设单位必须有 1 人以上的专人（兼任）负责日常环保管理工作，建立环境管理制度	

南京峰润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 类别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污染物	DA001	颗粒物	旋风+滤芯除尘收集的废塑粉+15 米高排气筒 DA001	《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439-2022)
	DA002	非甲烷总烃	水喷淋+除湿器+二级活性炭吸附+15 米高排气筒 DA002	《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439-2022)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	COD、SS、氨氮、总氮、总磷、石油类	化粪池	台商工业园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生产废水	COD、SS、氨氮、TN、LAS、石油类	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回用	满足企业水洗用水水质标准
固体废弃物	办公	生活垃圾	环卫清运	安全暂存，有效处置
	生产	一般固废	物资回收单位综合利用	
		滤芯除尘收集的废塑粉	外售处理	
		危险废物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噪声	生产设备等	机械噪声	合理布局、减振基础、厂房隔声	达到 GB12348-2008 表 1 中 3 类标准
辐射	—	—	—	—
其他	无			
生态保护措施	根据对项目现场调查，项目选址附近无古居、古木、风景、名胜及其它需要重点保护的敏感生态保护目标。该项目在运营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在采取有效的控制和处理后，不会对当地动植物的生长、局部小气候、水土保持造成影响，因此本项目的建设没有对当地生态环境带来不利影响。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公司应根据《企事业单位和工业园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导则》（DB32/T3795-2020）、《关于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环发〔2015〕224号），制定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1）环境管理机构 项目建成后，设置专门的环境管理机构，配备专职环保人员1 名，负责环境监督管理工作，同时要加强对管理人员的环保培训，不断提高管理水平。 （2）环境管理内容 项目在生产运行过程中为保证环境管理系统的有效运行应制定环境管理方案，环境管理方案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①组织贯彻国家及地方的有关环保方针、政策法令和条例，搞好环境教育和技术培训，增强公司职工的环保意识和技术水平，提高污染控制的责任心。 ②制定并实施公司环境保护工作的长期规划及年度污染治理计划：定期检查环保设施的运行状况及对设备的维修与管理，严格控制三废的排放。			

闽侯润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③组织环境监测，检查公司环境状况，并及时将环境监测信息向环保部门通报。

（3）环境管理制度的建立

①排污许可制度

按照相关排污许可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的要求变更排污许可证，并根据排污许可证的要求进行监测、管理。规范排污口设置，强化环境管理，按照环保要求落实各项环保措施，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和妥善处置。

②环境管理体系

项目建成后，建立环境管理体系，以便全面系统地对污染物进行控制，进一步提高能源资源的利用率，及时了解有关环保法律法规及其他要求，更好地遵守法律法规及各项制度。

③排污定期报告制度

要定期向当地环保部门报告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情况、污染物排放情况以及污染事故、污染纠纷等情况。

④污染治理设施管理制度

对污染治理设施的管理必须与生产经营活动一起纳入企业的日常管理中，要建立岗位责任制，制定操作规程，建立管理台账。

⑤奖惩制度

企业应设置环境保护奖惩制度，对爱护环保设施，节能降耗，改善环境者实行奖励；对不按环保要求管理，造成环保设施损坏、环境污染和资源、能源浪费者予以处罚。

⑥社会公开制度

向社会公开拟建项目污染物排放清单，明确污染物排放的管理要求包括工程组成及原辅材料组分要求，建设项目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及主要运行参数，排放的污染物种类、排放浓度和总量指标，排污口信息，执行的环境标准，环境风险防范措施以及环境监测等。

南京峰润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六、结论

轨道门系统配件生产项目选址于南京市六合区雄州街道潭子路 4 号，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选址符合用地规划要求；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污染在采取有效的治理措施之后，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不会改变当地环境质量现状；同时本项目对周边环境产生的影响较小，事故风险水平可接受。因此，从环保的角度出发，该项目在坚持“三同时”原则并按照本报告中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治理后是可行的。

南京峰润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有组织废气	颗粒物	/	/	/	0.279		0.279	
	非甲烷总烃	/	/	/	0.0063		0.0063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	/	/	1.774		1.774	
	非甲烷总烃	/	/	/	0.007		0.007	
生活污水	废水量	/	/	/	624		624	
	COD	/	/	/	0.0312		0.0312	
	SS	/	/	/	0.0062		0.0062	
	NH_3-N	/	/	/	0.0024		0.0024	
	TN	/	/	/	0.0068		0.0068	
	TP	/	/	/	0.0003		0.0003	
一般固废	生活垃圾	/	/	/	6		6	
	滤芯除尘收集的废塑粉	/	/	/	5.307		5.307	
	废滤芯	/	/	/	0.5		0.5	
	不合格品	/	/	/	3		3	
危险废物	废活性炭	/	/	/	0.856		0.856	
	污泥	/	/	/	1.184		1.184	

南京峰润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脱脂废液	/	/	/	20.16		20.16	
	硅烷废液	/	/	/	10.08		10.08	
	喷淋废液	/	/	/	2		2	
	废包装桶	/	/	/	0.3		0.3	
	槽渣	/	/	/	0.5		0.5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上表单位为 t/a

南京峰润精密仪器有限公司